

公司代码：688393

公司简称：安必平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蔡向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爱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93,567,699股测算，本次利润分配预计分配现金红利9,356,769.90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43.95%。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公司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0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安必平、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顺公司	指	广州市康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达诚公司	指	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自动化公司	指	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检验室公司	指	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安必平	指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杭州安必平	指	杭州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秉理	指	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浙江医辰	指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凯多投资	指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体外诊断、IVD	指	是指在人体之外，通过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检测而获取临床诊断信息，进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产品和服务
细胞学诊断	指	体外诊断（病理诊断）主要分支之一，对获取自人体的各种细胞固定染色后，在显微镜下进行细胞形态学检查，以诊断疾病
分子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对与疾病相关的蛋白质和各种免疫活性分子以及编码这些分子的基因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免疫诊断	指	体外诊断主要分支之一，通过抗原与抗体相结合的特异性反应进行测定的诊断方法
液基细胞学、LBP	指	首先用特殊保存液保存样本，然后经过一系列前期处理去除杂质，最后用特殊设备将样本制成均匀薄层的细胞玻片的技术
聚合酶链式反应、PCR	指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是一种用于放大扩增特定的 DNA 片段的分子生物学技术，是在 DNA 聚合酶催化下，以母链 DNA 为模板，以特定引物为延伸起点，通过变性、退火、延伸等步骤，体外复制出与母链模板 DNA 互补的子链 DNA 的过程
荧光原位杂交、FISH	指	Fluorescence In Situ Hybridization，是一种物理图谱绘制方法，将 DNA(或 RNA)探针用特殊的核苷酸分子标记，然后将探针直接杂交到染色体或 DNA 纤维切片上，再用与荧光素分子偶联的单克隆抗体与探针分子特异性结合来检测 DNA 序列在染色体或 DNA 纤维切片上的定性、定位、相对定量分析
免疫组织化学、免疫组化、IHC	指	Immunohistochemistry，是利用抗原与抗体特异性结合的原理，通过化学反应使标记抗体的显色剂（荧光素、酶、金属离子、同位素）显色来确定组织细胞内抗原（多肽和蛋白质），对其进行定位、定性及定量的研究
人乳头瘤病毒、HPV	指	Human Papillomavirus，可引起人体皮肤黏膜的鳞状上皮增殖，导致尖锐湿疣、宫颈癌等病变，是引起宫颈癌的主要病毒
三级医院、三甲医院	指	根据《医院分级管理办法》，医院分为三级十等，其中三级医院级别最高，并分为特、甲、乙、丙四等
基层医院	指	一级医院及以下等级的医疗机构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必平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LBPMedicineScience&Technology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BPMedic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向挺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7月19日由“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翔三路11号自编7栋”变更为“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3
公司网址	http://www.gzlbp.com/
电子信箱	zqswb@gzlbp.co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全能	杜坤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风信路科信街2号
电话	020-32210051	020-32299997-8118
传真	020-32290284	020-32290284
电子信箱	zqswb@gzlbp.com	dukun@gzlb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必平	688393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熊树蓉、江海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68号B座2101、2104A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德昌、谢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8月20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法定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代表人仍将对募集资金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470,790,075.83	497,290,538.50	-5.33	507,381,22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91,313.96	40,057,208.89	-46.85	42,694,28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253,766.47	35,313,786.96	-59.64	40,938,41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79.30	9,716,441.48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5,740,454.71	1,263,611,314.91	-0.62	1,228,605,285.24
总资产	1,362,730,307.94	1,399,930,972.74	-2.66	1,392,783,829.8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3	-46.51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2	-45.24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38	-60.5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8	3.21	减少 1.53 个百分点	3.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3	2.83	减少 1.7 个百分点	3.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2.76	15.56	减少 2.8 个百分点	13.5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46.85%，主要原因系公司 HPV 产品执行集采政策，销售价格下降导致毛利减少；同时为加大已上市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公司销售、市场人员以及共建业务人员薪酬增加。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 59.64%，主要原因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和公司当期委托他人投资收到的收益增加。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79.30%，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46.51%、稀释每股收益下降 45.2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下降 60.53%，主要原因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1,468,637.22	126,598,516.34	124,610,061.39	118,112,86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89,313.63	8,373,373.64	13,268,104.86	-8,339,47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00,071.33	5,726,439.86	12,217,889.69	-8,490,63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5,755.67	13,220,674.14	14,949,613.56	-151,244.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287.77		355,238.00	-18,79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13,523.47		3,770,797.51	2,869,555.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20,811.72		5,896,848.50	30,436.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7,717.24		912,349.12	-1,760,689.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939.29	50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7,411.18		-4,663,289.22	110,640.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360.03		161,661.39	82,959.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023,961.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3,201.06		129,029.29	1,187,188.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2,540.50		1,627,093.37	-98,485.65
合计	7,037,547.49		4,743,421.93	1,755,865.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563,931.94	55,333,720.00	2,769,788.06	2,982,320.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7,5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性金融资产	161,360,680.17	146,918,808.17	-14,441,872.00	3,086,208.00
合计	221,424,612.11	209,752,528.17	-11,672,083.94	6,068,528.96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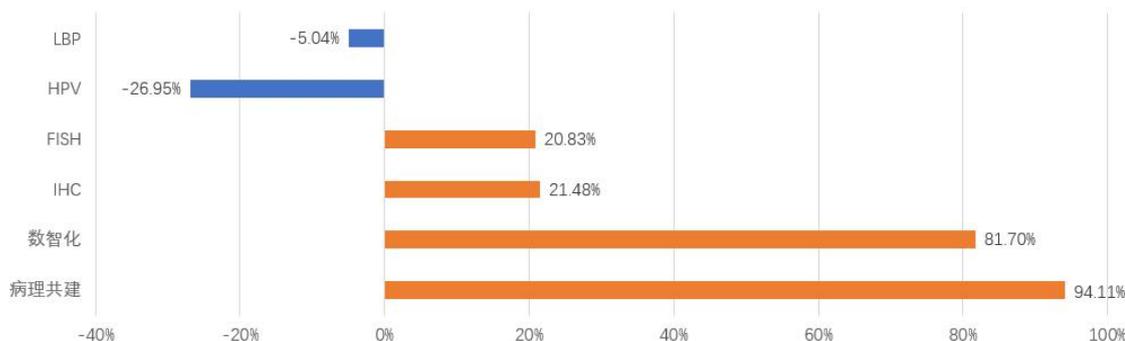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试剂+设备+数字化+人工智能”全链条病理诊断数智化赋能、产品与服务结合等优势，强化自产产品护城河及病理服务全链条能力，实现收入结构优化升级。为加速市场渗透，公司主动调整渠道策略，加强经销商洽谈合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71亿元，虽同比微降5.33%，但业务质量及结构显著改善。外购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减少31.28%，HPV产品线因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实施导致价格承压，收入同比下降26.95%。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保持高强度投入，全年研发投入6,006.3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12.76%，重点投向病理数智化及肿瘤伴随诊断试剂开发。免疫组化（IHC）与荧光原位杂交（FISH）同比增速均超20%，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数智化产品收入激增80%，数字切片扫描系统及宫颈细胞学人工智能软件覆盖全国近300家医疗机构。

基于战略布局县域市场需要，公司持续加大病理共建业务投入，病理科共建业务进入高速发展期，收入增速超过90%，但新增共建点前期投入较大。公司于报告期内推进人才结构优化，推动组织效能提升，在人员总量下降12.24%的情况下，薪酬总额同比增加14.52%，上述举措导致当期归母净利润降至2,129.13万元，同比下降46.85%，但为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主要产品线收入同比变动



公司在报告期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 新产品商业化进程提速，多品类试剂设备同步获批

公司围绕临床需求，旨在向客户提供肿瘤多技术、多靶点联合检测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的 IHC 和 FISH 平台均有伴随诊断三类证获得批准，三类证数量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其中，ALK 基因重排检测试剂盒是国产首张 FISH 平台用于定性检测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的 ALK 基因重排，用于克唑替尼药物的伴随诊断检测注册证。HER2 基因检测试剂盒成功拓展胃癌伴随诊断新适应症，这也是国内首个获批胃癌 HER2 检测的伴随诊断试剂盒三类证。IHC 平台针对女性乳腺癌检测的重要指标如 HER2 抗体试剂、雌激素受体抗体试剂、孕激素受体抗体试剂，均成功获得三类证。这些试剂与 FISH 平台的 HER2 基因检测试剂盒形成更加完善的乳腺癌检测套餐，可帮助医生确定乳腺癌的亚型，并在个体化的治疗方案制定和预后评估中发挥重要作用。

在配套自动化检测设备方面，为顺应病理科设备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的趋势，公司完成三大技术平台革新：液基细胞学平台实现了“试剂+制片+染色+封片+数字扫描+ AI 辅助判读”的全流程自动化突破，沉降式与膜式双技术路径一体机同期上市；新一代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系统 Hyper S9 通过紧凑型结构设计 with 智能分拣模块进一步满足病理科对高效、精准检测设备的需求，该设备于 2024 年底上市后为 IHC 产品线快速增长并进行国产替代提供助力；FISH 平台的全自动玻片处理系统完成更新迭代及工艺升级，现已具备降低科室成本、提高科室人效和试剂环保无毒等优势，为病理科提供了更加高效、环保的检测解决方案。

制片—读片自动化、智能化操作，达到“样本进—结果出”的效果



（二） 数智病理共建业务规模增长迅猛

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医疗资源下沉与分级诊疗政策导向，依托全资子公司医学检验所及公司自有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与全国各级医院病理科展开深度合作，积极推进病理科数智共建业务。这一举措旨在将基层病理科标本的检测模式从传统的院外送检，通过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转变为高效的院内诊断，从而显著提升医院在临床诊断方面的能力。通过医联体和专科联盟的形

式，公司以三级医院等关键客户为中心，发挥自身在病理科专家资源和自产产品及数智产品解决方案方面的优势，深入基层医院推动病理科共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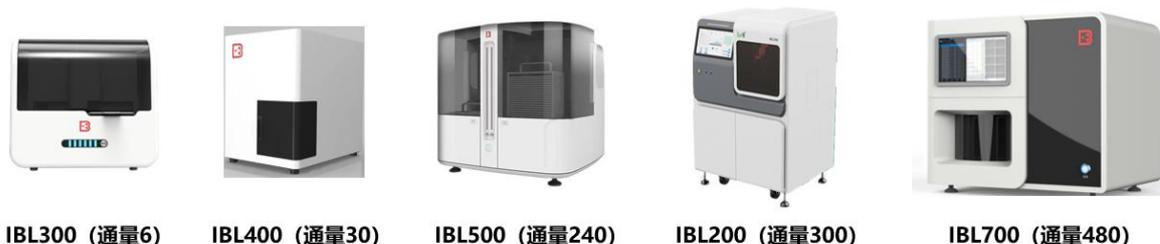
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革新服务模式，在基本的病理科共建模式之上，根据不同地区的具体需求，发展了区域病理中心、宫颈癌筛查中心、远程病理会诊中心等多层次服务，提供灵活的产品和服务组合，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与全国 60 家基层医院病理科完成共建项目，与 23 家医联体、专科联盟签订共建协议。2024 年，病理科共建业务收入同比增长高达 90%，充分展现了公司在该领域的强劲发展动力和显著成效。

（三）数字化系统矩阵升级，智能化产品持续赋能

公司持续强化数字病理技术布局，完成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系统产品矩阵战略升级，新获二类产品注册证的 480 片、300 片、30 片通量机型，与既有 6 片、240 片机型形成阶梯式覆盖方案，精准适配基层医院至三甲医院的差异化需求。

数字切片扫描系统产品矩阵



应用于宫颈癌筛查的宫颈细胞学 AI 辅助诊断产品三类证注册申报正稳步推进。基于该产品的多中心临床科研评价性能验证数据撰写的论文已在国际权威学术期刊《Modern Pathology》发表，研究由北京协和医学院群医学及公共卫生学院牵头，解放军总医院第七医学中心、安徽省立医院、浙江省肿瘤医院等九大权威中心联合参与，研究显示：初级细胞学医生在 AI 辅助诊断下灵敏度由 53.1% 提升至 81.6%，特异性由 66.2% 提升至 78.9%，并且可将细胞学医生工作量减少 37.5%。研究表明，细胞学医生在宫颈细胞学 AI 辅助下可以减少超过三分之一的工作量，并且显著提升诊断准确性，尤其是对于经验不足的初级细胞学医生效果显著。

公司开发的病理专病库致力于为病理科医疗数据提供“存储、管理、治理、应用”一站式服务工具，贯穿科研选题、课题设计、数据收集管理至统计分析等科研全程，针对当前病理科研面临的挑战，从数据存储安全、数据智能管理、多模态数据分析到科研项目的有效推进等多维度着手，全方位激活医学数据潜能，激发创新科研思维，深入探索疾病的发生机制与进展规律。目前，该产品的 1.0 版本设计开发工作已完成。

报告期内数智化产品线收入同比增长 80%，截至期末，数字切片扫描系统装机量近 300 台。技术产品化能力的持续释放，验证了技术布局的前瞻性，也巩固了公司在病理数智化领域的竞争力。

(四) 海外市场准入突破，塑造国际化病理品牌形象

公司选定日本、东南亚和中东地区等市场作为海外拓展的初步目标，并已积极启动海外市场的布局。通过专家实地考察、市场调研、品牌战略规划以及商务谈判、销售推广和参与国际展会等一系列活动，公司已制定了海外市场产品注册报证的详细规划。现阶段，公司将发挥“试剂+自动化设备+人工智能判读”的产品技术优势，以液基细胞学产品作为主打产品，结合数字化相关产品，有效地解决全球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病理医生缺乏的问题，展现公司在行业中的独特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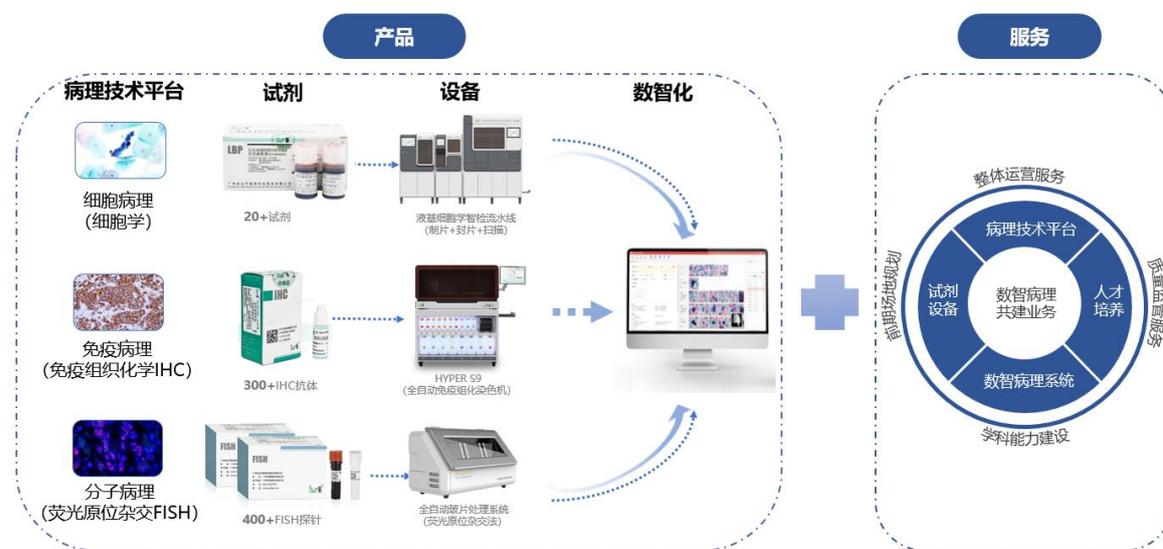
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获得 8 张越南产品证书以及 8 张 CE 证，产品涵盖液基细胞学配套试剂、制片染色一体机、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处理系统、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系统等。公司已陆续获得日本、欧盟、乌克兰、厄瓜多尔、越南等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准入资质，后续将进一步扩大海外准入的版图，以实现更为广阔的国际化布局。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肿瘤筛查及诊断试剂、自动化设备及辅助诊断人工智能软件等，主要应用科室为病理科。已搭建液基细胞学（LBP）、聚合酶链式反应（PCR）、免疫组织化学（IHC）和荧光原位杂交（FISH）四大病理诊断方法学，并在各产品线进行“试剂+自动化设备+数字化产品+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的病理诊断数智化升级。截至报告期末，拥有国内近 600 个病理诊断相关注册/备案证，适用于多种肿瘤的筛查与诊断，成为国内肿瘤筛查及诊断行业内技术平台最为丰富、产品种类最为齐全的企业之一。

公司部分产品已获得欧盟 CE、英国标准协会（BSI）、日本厚生劳动省的认证，彰显了产品质量与技术的国际认可。凭借种类齐全的产品线、自主研发品牌试剂和仪器的协同优势、完善的营销网络及优质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业务已覆盖国内 2,400 余家国内医疗机构及部分海外市场。

面对全球病理行业人才匮乏的困境，公司结合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着力打造病理全流程信息质控系统、病理数字化系统、AI 辅助诊断系统、专病数据库等智慧病理科解决方案，以降低病理医师工作量，提升科室管理能效。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助力分级诊疗的政策要求，公司借助远程病理、数智病理产品技术优势、专家优势资源、成熟的病理科运营体系，为不同客户定制个性化病理能力提升解决方案，可提供专科联盟病理诊断中心建设、基层病理科建设、宫颈癌智能筛查中心建设多个运营模式，并配套病理设备、试剂耗材、数字化及 AI 产品、诊断服务、技术支持。另外，公司基于自主搭建的免疫组织化学（IHC）和荧光原位杂交（FISH）检测平台，开展药企伴随诊断一站式服务，助力降低大病医疗成本，为肿瘤患者减少痛苦与负担并获得更好生机。

公司将坚持深耕病理科需求，专注智能化肿瘤筛查及精准诊断产品与服务相结合的盈利模式，塑造独特的竞争优势。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基于采购需求规划根据相关管理制度开展市场寻源工作，对具备相应资质及目标产品的供应商进行全面甄别与筛选，形成初步供应商候选名单，并且联同多部门对供应商开展尽职调查，深度调研其产品质量管控体系、供应能力及供应链稳定性等关键要素。通过严格的样品检测程序与试用评估机制，对供应商进行全方位的调查评审。经多部门综合评审，将满足公司既定标准与要求的供应商正式纳入《合格供方名录》，并构建长期且稳固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合作过程中，运用科学合理的供应商绩效考核体系，根据季度考核结果，对表现优异的供应商实施下年度采购业务优先的激励举措；对未达标的供应商下达限期整改通知，施加约束机制。同时，以年度综合评定为依据，审慎决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延续列入下一年度《合格供方名录》的资格

2. 生产模式

公司各产品线生产具备多品种、多规格、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因此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库存”的生产方式以满足市场需求。供应链生产运营部 PMC 根据销售部门每月制定的次月销售计划结合产成品库存情况，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及生产通知单发送到生产部各产品线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按计划进行生产。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对产品制造过程进行全面、全过程质控管理，确保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及安全生产体系有效、稳定运行并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生产要求。

3. 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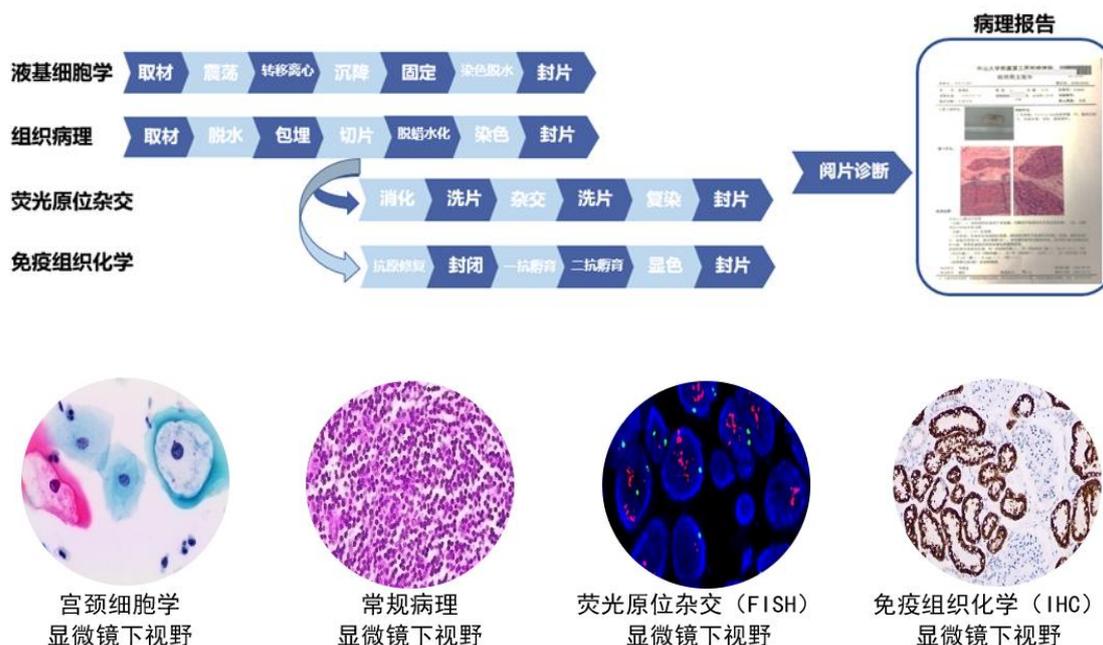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肿瘤筛查及诊断相关试剂和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销售渠道方面公司实行“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公司直接掌握大量的终端客户资源。公司通过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营销网络，为全国 2,400 余家医疗机构提供产品和服务。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试剂及诊断仪器，属于体外诊断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27 医药制造业”。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聚焦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应用科室主要为病理科。病理科医生通过组织学、细胞学检查，融合免疫诊断、分子诊断等技术，通过在显微镜下观察组织或细胞样本的改变，对疾病的发生发展规律进行研究，阐明疾病本质，是绝大部分疾病尤其是肿瘤疾病筛查和诊断的“金标准”，对肿瘤的确诊、分型、用药指导、复发监控、药效监控有着不可或缺的意义。

病理诊断主要流程及显微镜下视野图



(1) 肿瘤发病形势持续严峻

据 2024 年 2 月国家癌症中心在 Journal of the National Cancer Center (JNCC) 发布的 2022 年中国恶性肿瘤疾病负担情况显示，2022 年我国新发癌症病例高达 482.47 万例，死亡病例达 257.42 万例。与前几年数据相比，恶性肿瘤的新发和死亡人数均呈现上升趋势。发病数增长的主要因素是人口老龄化加剧及公众肿瘤预防意识的提高，加之医疗条件的便捷化，使得更多居民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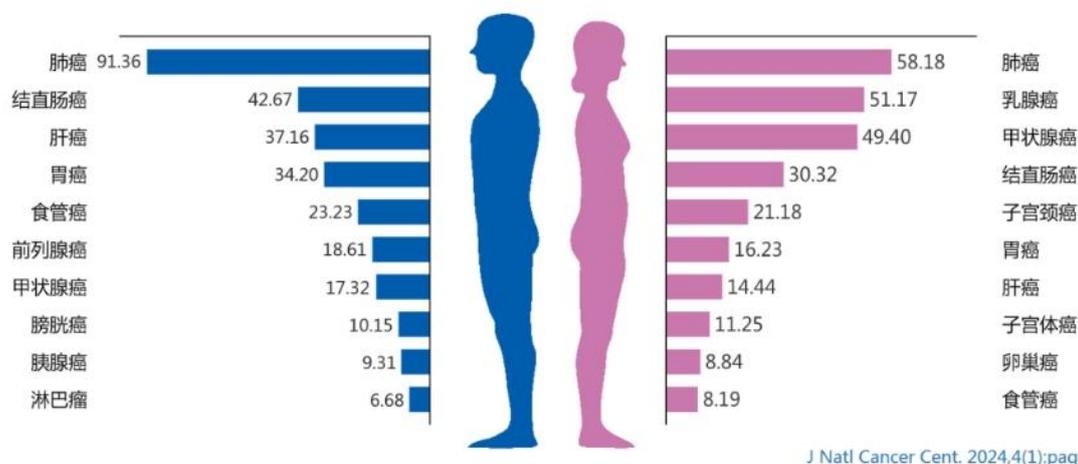
动参与肿瘤体检和国家筛查早诊早治项目，使得更多肿瘤病例得到及时诊断。死亡数的上升则更多与人口老龄化相关。目前，我国恶性肿瘤的发病和死亡数字持续攀升，每年由此产生的医疗费用已超过 2,200 亿元。

国家卫健委 2023 年发布的《健康中国行动—癌症防治实施方案（2023-2030 年）》，提出到 2030 年，癌症防治体系进一步完善，危险因素综合防控、癌症筛查和早诊早治能力显著增强，规范诊疗水平稳步提升，癌症发病率、死亡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达到 46.6%，患者疾病负担得到有效控制。

2023 年 1 月 12 日，美国癌症协会(ACS)发布的《2023 年美国癌症统计报告》(Cancer statistics, 2023) 显示，1991 年至 2020 年间，美国癌症总体死亡率下降了 33%，预计避免了 380 万例癌症患者的死亡。报告指出，要更有效地对抗癌症，降低发病和死亡风险，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广泛应用现有的防控知识，如禁烟、宫颈癌与结直肠癌筛查，以及加强 HPV 疫苗的接种等，将加快抗击癌症的进程。

由此可见，我国在肿瘤筛查、早期诊断以及精准医疗诊断方面的市场需求巨大，成长空间广阔，这为肿瘤筛查与诊断领域的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

中国男女性前十位恶性肿瘤发病率及顺位
(数据来源: Journal of the National Cancer Center (JNCC))
发病率 (1/10万)



(2) 精准医疗驱动肿瘤精准诊断市场

在癌症治疗的长河中，手术、化疗和放疗曾长期占据核心治疗地位。然而，随着科技的进步，靶向药物近年来逐渐成为多种癌症的标准治疗手段。在这一背景下，“精准医疗、诊断先行”的理念日益受到重视，肿瘤精准诊断的需求随之水涨船高，行业呈现出高度景气。

肿瘤精准诊断涵盖了伴随诊断、肿瘤分型、预后检测、疗效检测等多个方面，其目的在于提升肿瘤治疗的精准性，避免药物的误用和滥用，从而提高治疗效果并减少医疗开支。在国内，精

准医疗已呈现出多点开花的态势，其应用范围广泛，涉及分子诊断、基因测序、细胞治疗等多个领域。

技术层面，肿瘤精准诊断技术包括聚合酶链式反应（PCR）、荧光原位杂交（FISH）、免疫组织化学（IHC）、高通量测序（NGS）等。其中，PCR、FISH 和 NGS 属于分子诊断技术，而 IHC 则属于免疫诊断方法。公司作为国内少数几家同时掌握 FISH、IHC、PCR 技术的肿瘤精准诊断企业，其在精准医疗领域的实力可见一斑。

伴随诊断作为精准治疗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作用在于确保药物的安全性与有效性。伴随诊断产品能够为特定药物的应用提供关键信息，已成为用药前必不可少的检测环节，是体外诊断的核心细分领域。2020年8月，国家药监局器审中心发布的《已上市抗肿瘤药物的伴随诊断试剂临床试验指导原则（征求意见稿）》标志着我国在伴随诊断试剂管理方面的规范化进程。2022年6月，器审中心进一步发布的《与抗肿瘤药物同步研发的原研伴随诊断试剂临床试验注册审查指导原则》更是为伴随诊断试剂的注册审查提供了明确的指导。

伴随诊断产业的发展不仅推动了新型科学技术在医学检验、基础医学和药学等学科中的应用，也为提高癌症治疗效果、改善患者生活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肿瘤精准诊断主流技术方法

检测方法	检测原理	优势	劣势
聚合酶链式反应（PCR）	荧光特异性标记的探针对 PCR 产物标记示踪，实时监测反应过程	高自动化、高特异性、高灵敏度	检测位点单一，仅能检测已知突变；无法观察组织形态
荧光原位杂交（FISH）	利用荧光特定标记的已知序列的核酸为探针，与细胞或组织切片中核酸进行杂交，从而对特定核酸序列进行精准定量定位	灵敏度高，特异性强，可在组织上原位检测	检测费用高；操作繁琐，耗时长；具有一定的主观性
免疫组织化学（IHC）	利用抗原与抗体特异性结合的原理，通过化学反应使标记抗体的显色剂显色来确定组织细胞内抗原	操作时间短，成本低	灵敏度欠缺；阳性标准不统一；依赖医生水平
二代测序（NGS）	通过模板 DNA 分子的化学装饰，将其锚定在纳米孔或微载体芯片上，利用碱基互补配对原理，通过采集荧光标记信号或化学反应信号，实现碱基序列的解读	通量大，灵敏度高，能检测多种突变	成本高，数据分析难；无法观察组织形态

（3）政策加码推动病理快速发展

2024年8月，国家卫健委发布《2023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23年末，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数107.1万个，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床位1017.4万张。三级医院3855个，二级医院11946个，一级医院13252个。按照卫生部2009年发布的《病理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中规定的标准，二级、三级医院均需设置病理科，每100张床位需配置1-2名病理医师的要求，取均值计算，截至2023年末，病理医师需求量约为15.3万人，病理医生占执业（助理）医师总量约0.5%，即现有病理医生仅2.4万人，缺口高达12.9万人。然而，根据国家卫健委2019年全国抽查数据显示，超59.9%的医院未设置病理科或未开展病理业务。病理医生资源极度不均，近

70%的病理医生集中在三级医院。加之病理医生培训周期漫长、基层医院病理科建设难度大等现实困境制约着我国病理诊断行业的发展。

中国执业（助理）病理医师增长情况
(来源：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 东吴证券研究所)



针对上述问题，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鼓励和扶持病理科的建设与发展。国务院于 2017 年印发《关于深化医教协同进一步推进医学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建立健全医学人才培养供需平衡机制，加强全科、儿科、病理等紧缺人才培养。国家卫健委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2021-2025 年）》，提出加快建设高质量人才队伍，加大对重点领域、紧缺专业、关键岗位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加强包括病理科在内的 14 项学科专业和骨干人才培养培训，构建人才梯队，并提出“力争通过 5 年努力，全国至少 1000 家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水平”的总体目标。2023 年 12 月，基层卫生健康司发布《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到合理组建县域医共体，统筹建立县域内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诊断、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中心。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已搭建液基细胞学（LBP）、聚合酶链式反应（PCR）、免疫组织化学（IHC）和荧光原位杂交（FISH）、数字病理、常规病理系列产品线，较为完整地覆盖从细胞形态到蛋白表达、基因检测、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等不同诊断层次的临床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开发出近 600 个病理诊断相关注册/备案产品，可用于多类肿瘤的筛查及诊断，系国内肿瘤筛查及诊断行业内技术平台最丰富、产品种类最多的企业之一。公司部分产品已获得欧盟 CE、英国标准协会（BSI）、日本厚生劳动省的认证。公司与多家权威医院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在众多三甲医院得到应用、与国际品牌展开竞争，并得到客户广泛的认可和信任。

在细胞学诊断领域，公司是国内起步较早、规模较大的企业，为国内最早自主研发并应用沉降式液基细胞学技术的厂商之一，液基细胞学诊断试剂和仪器配套使用可实现全自动批量制片及

染色，制片质量稳定、染色鲜明。公司在该技术领域持续深耕，通过自主研发一系列的自动化、数字化产品，结合宫颈细胞学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现已形成“细胞学试剂+制片设备+扫描仪+AI判读”的整体性智能化筛查方案，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细胞学领域的领先优势。

基于 PCR 技术的 HPV 基因检测和液基细胞学（LBP）联合检查，是目前国内医学界公认的最准确权威的宫颈癌筛查方案。公司是国内少数同时具有上述两大系列产品的企业，且两大系列产品能形成显著的协同效应。因此，公司在宫颈癌筛查领域的竞争优势突出。

公司掌握了从探针设计到荧光标记的荧光原位杂交（FISH）核心技术，可个性化定制针对各种实体肿瘤和血液肿瘤的相关探针，满足临床对于多靶标探针或不同设计的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FISH 技术平台已有 400 多个荧光原位杂交探针，该平台获得三类医疗器械 9 个、一类医疗器械 182 个，涵盖实体肿瘤、血液肿瘤、生殖健康等诊疗相关的应用场景，是国内荧光原位杂交（FISH）品种最齐全、丰富的厂家之一，产品已覆盖全国数百家三甲医院，与液基细胞学（LBP）、免疫组织化学（IHC）系列等形成肿瘤亚专科的精准诊断整体解决方案。

作为蛋白水平的形态学诊断技术，免疫组织化学（IHC）的市场规模正随着肿瘤精准诊断及靶向用药伴随诊断需求的不断增加而扩大。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免疫组织化学（IHC）产品线研发力度，完善免疫组织化学（IHC）研发评价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成功研发出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以及 300 多个抗体试剂。该产品线现有 5 个三类注册证和 336 个一类产品备案证，取得的医疗器械备案证或注册证数量位居行业前列。公司免疫组织化学（IHC）产品业务发展迅速，是未来公司重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方向。

此外，公司积极发展病理科“四化”（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引领科室发展，将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技术与已有的成熟产品相融合，开发出“实视”实时镜下视野共享系统和“爱病理”病理医生社区 APP，“爱病理”病理医生社区 APP 已成为国内病理领域交流最活跃的线上社区之一。公司的宫颈细胞学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即将完成三类证注册申报的临床试验。

公司已形成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研发项目管理系统、研发人员绩效考核体系、研发人员奖励惩罚制度等，使公司的研发工作严谨高效，保证公司技术工艺水平不断地及时更新。公司先后参与国家科技部“863”计划项目 2 项、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 1 项、省市级科研项目十余项，并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与此同时，作为广东省病理诊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公司目前与国内数位病理行业专家权威签订了特聘专家聘用协议书，设立工程技术委员会，并通过工程中心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技术交流合作，提高承接国家及省市重大科技项目的能力和公司科技创新能力。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自动化制片+人工智能判读，提高诊断效率与准确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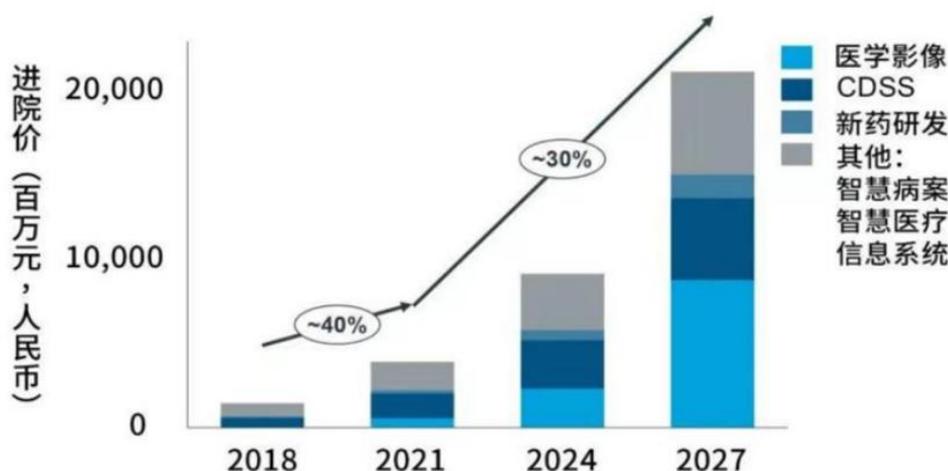
病理人工智能有望解决病理医生紧缺问题。由于病理诊断目前主要是手工操作主导，病理医生数量紧缺成为限制病理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病理人工智能有望大量减少病理医生的工作量。在传统病理读片情况下，病变所占面积常常小于 1%，病理医生需要将精力花在成百上千万像素点的阴性范围内。如果病理人工智能投入临床使用，预计能够减少病理医生 65-75%的“筛阴”读片工作，而临床医生只要将注意力集中在可疑位点即可。

人工智能工作流程大体可分为：数据预处理-图像分割、特征提取、选择、分类、识别、结果输出。从实现功能的角度看，目前人工智能对病理切片的分析功能主要可分为 3 类：1) 对组织、细胞的检测分割 2) 图像相关特征的提取 3) 病理图像的分类和分级，病理医师根据计算机辅助算法的分析结果可以对疾病做出进一步诊断。从人工智能实现的载体上看，目前大多数产品形式为数字病理图像处理软件，装载于病理科的电脑终端，连接医院信息系统进行使用，另有小部分产品将 AI 分析算法直接集成于显微镜中，可在病理医师阅片时完成实时分析计算，显示于目镜视野中。

病理 AI 属于 AI+医疗领域的医学影像诊断细分领域，近年来保持高速增长。应用于疾病的诊疗环节，主要适用的技术包括数字化成像、图像识别、人工智能算法等，是人工智能结合医疗行业的重要分支。根据 Global Market Insights 报告，2022 年全球医疗 AI 市场规模超过 50 亿美元，并预计将以超过 29%的年均复合增速增长至 2032 年 700 亿美元。从市场结构看，药物发现和医学影像是 AI 应用最广的两个领域，合计占比超过 50%，随着制药工业发展和 AI 技术迭代，预计 2032 年 AI 药物研发市场规模将超过 205 亿美元。

我国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行业于 2015 年开始逐步成形，根据 IQVIA 数据，2021 年中国 AI 医疗市场规模不足 40 亿元，主要以智慧病案、信息系统和 CDSS 等应用为主，而在国外较成熟的医学影像和 AI 制药占比较低。招商证券预计，未来 10 年，中国医疗 AI 市场空间将以超 30%的复合增速增长，AI 医学影像（CT、X 光、病理、超声等）和 AI 制药将成为增长最快的细分市场。

2018-2027 年中国医疗 AI 市场发展趋势（来源：IQVIA、招商证券）



(2) 基层病理科发展提速，病理共建服务大有可为

2024年8月，国家卫健委发布《2023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23年末，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数107.1万个，全国医疗卫生机构床位1017.4万张。三级医院3855个，二级医院11946个，一级医院13252个。然而，根据卫健委2019年全国抽查数据显示，超59.9%的医院未设置病理科或未开展病理业务。病理医生资源极度不均，近70%的病理医生集中在三级医院。同时，病理医生培养周期长，至少3-5年，需熟记5万-10万例病理标本形态，才能独立签发病理诊断报告。目前大部分基层医院病理科主要为外送模式，但外送模式可控性低，仅能解决短期临床需求，无法开展术中诊断。病理科需要投入病理人才与设备，对于缺乏病理科建设运营经验的基层医院来说，人才提升难、科室发展难。

另一方面，国家正出台一系列政策，鼓励病理科合作共建，帮助优质病理诊断资源下沉。2023年2月卫健委发布《关于开展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卫医政函（2023）27号要求，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统筹建设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心电诊断、病理、消毒供应等资源共享中心，实现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内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建立覆盖医联体各单位的远程医疗协作网，提高医疗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

公立医院病理诊断收费不断上调，显示国家对病理科的重视程度日益上升。近年来，医保控费压力逐步蔓延至各个细分领域，药品、耗材、检验、影像类领域的收费标准逐年下调。而病理诊断领域总体控费压力较小，收费标准甚至有逆势上调趋势。以广州市为例，广州市2015-2017年病理诊断项目的平均收费标准逆势提升29.61%。整体来看，病理诊断项目收费标准的上调为国内病理诊断行业注入较强动力，病理共建业务未来有望实现快速增长。

（3）新型抗肿瘤药推动伴随诊断市场高速增长

2022年国内21款肿瘤创新药获批，其中，创新生物药9个、创新化药12个。随着肿瘤靶向药、细胞治疗、基因治疗等新型疗法发展，伴随诊断（CDx）成为筛选用药人群、评估疗效及降低成本的关键工具。2014年8月，FDA发布的《体外伴随诊断试剂指导原则》明确提出了伴随诊断的概念。伴随诊断产品是一类能够提供特定药物应用的安全性及有效性等重要信息的体外诊断设备。在诊断设备和对应药物的标签使用说明中规定，伴随诊断与对应治疗药物（包括同类治疗药物）一起使用。不同的靶向药物针对不同靶点的药效和安全性完全不同，通过检测药物临床反应相关的基因、蛋白等生物标志物，能提高肿瘤药物的精准使用，提高患者用药的效率和准确性。

伴随诊断在新药研发中作用显著：ARK研究显示，其可降低60%研发成本并提高临床试验成功率。2020年与2022年，国家药监局医疗器械技术审评中心先后发布《伴随诊断试剂临床试验指导原则》及《原研伴随诊断同步研发审查指导原则》，推动行业规范化。原研伴随诊断与药物同步开发虽对药企合作要求高，但已成为创新靶点药物开发的必经路径。

据智研咨询统计显示，全球伴随诊断市场规模逐年扩大，2019年高达37.6亿美元，2016至2019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25.5%。从市场规模增速上看，该赛道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按25.5%的增速估算，2025年全球伴随诊断市场规模将达146.9亿美元。2019年我国伴随诊断的市场规模

达 27.2 亿元，规模增速逐年攀升，2016 至 2019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33.3%。按 33.3% 的增速估算，2022 年我国伴随诊断的市场规模为 64.4 亿元，2025 年为 152.6 亿元。

中国伴随诊断市场规模（来源：智研咨询、华安证券研究所）



同时 AI 在伴随诊断中的应用也受到了药企的关注。AI 解读病理在速度、准确率、多重分析上均具有优势。基于 AI 的生信分析助力伴随诊断产品开发是未来方向。一方面，基于 AI 的医疗器械和传统器械不同，可以在真实世界中不断学习与优化，性能不断提高，此类研究在药品上市时也可以做相关支撑。另一方面，人的基因组有两万多个，用 AI 技术把基因、蛋白等组学的数据协同分析，为患者精准匹配适合的伴随诊断产品，这是 AI 在伴随诊断应用比较长远的设计。

（4）病理科的自动化、标准化、流水线化趋势

相比于检验科、影像科的诊断，病理科诊断具有自动化程度低、诊断时间长的特点。病理诊断可分为取样、制片、染色、诊断四个环节，取样环节是否取到病变细胞、制片及染色后成片是否清晰都会直接影响最终的诊断结果，因此对制片的技术人员专业水平具有较高要求，目前自动化水平较低；由于病理诊断是通过观察细胞层面的医学影像进行观察诊断，为防止漏诊，一个组织样本往往制成多个切片，制片、染色、诊断、报告等各个环节耗时较长，对比检验、影像科室，病理科诊断所需时间较长，需要更多的专业人力投入。

病理科的自动化、标准化能在制片和阅片的过程减少人工干预，让病理科技术员操作标准化，样本一致性提高，有利于病理人工智能提高诊断准确性；病理样本处理环节的自动化、标准化可以减少不同医院之间的差异性，促进医疗机构的诊断结果互联、互通、互认。

标准化切片的制作是数字病理、智慧数字病理发展的基础。随着数字智慧病理的发展，也在倒逼病理诊断全流程提高标准化程度。而自动化是标准化的前提，从组织处理、包埋、切片、染色到封片等环节，均产生了丰富的自动化产品，以及在这些单体的自动化设备基础上，进一步突破为一体机是当下的重要趋势。

(5) 国产医疗器械迎来“出海”时代

近年国内医疗器械行业高速发展，本土市场份额大幅提升。随着国内市场集采、DRG 政策实施、产业周期波动等因素影响，开拓新市场，布局海外成为医疗器械企业必然选择。中国医疗器械行业迎来“出海”时代，海外市场成为众多企业的第二增长曲线。

根据中国海关总署统计，2023 年中国医疗仪器及器械出口金额达到 1,295.68 亿元。2023 年中国医疗器械出口前三的商品类别：医院诊断与治疗、保健康复用品和医用敷料；主要出口地为美国、日本、德国，而随着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医疗器械合作日益紧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也成为重要出口地。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跨界布局 AI 助力细胞学检测技术革新

在细胞学诊断领域，公司是国内起步较早、规模较大的企业，为国内最早自主研发并应用沉降式液基细胞学技术的厂商之一。公司设计开发的沉降式液基细胞学诊断系统包括自动的样本转移机和制片机，通过全自动处理细胞学样本，减少了人工操作和接触标本的机会，避免了交叉污染的风险，同时更好地保护医务人员。

公司自主品牌的液基细胞学诊断试剂和仪器配套使用可实现全自动批量染色及制片，成片无批间差、细胞平铺均匀、染后核浆对比度强、阅片视野较传统读片更广，有助于提升诊断效率。随着国家政策对宫颈癌早筛市场的驱动，公司积极布局技术创新，2020 年与腾讯合作启动“科技部医疗影像国家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宫颈液基细胞学 AI 数据库建设”项目，共同助力宫颈液基细胞学数据库建设与标准规范的制定。

基于公司的宫颈液基细胞学人工智能辅助诊断软件（LBP-PIAS）在 2022 年完成的科研回溯性评价研究，相关科研团队撰写的论文在国际权威学术平台《现代病理学》发表，课题为：《Improving the Accuracy and Efficiency of Abnormal Cervical Squamous Cell Detection with Cytologist-in-the-Loop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同时该产品也获得了美国 ASCCP 科技创新奖。

截至报告期，公司开发的宫颈细胞学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正在进行三类证注册申报。结合公司研发的其他细胞学数字化、智能化产品，巩固了公司细胞学的市场地位，对原有产品形成有效护城河，同时带动了新增市场的开发。

（2）个性化定制荧光原位杂交（FISH）探针、三类证国产第一

公司凭借其在荧光原位杂交（FISH）技术领域的深厚积累，已成为国内该领域的技术翘楚。掌握了从探针设计到荧光标记的全套核心技术，公司能够根据临床需求个性化定制各类实体肿瘤和血液肿瘤的相关探针，满足了临床对多靶标探针及不同设计方案的特定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 FISH 技术平台已推出 400 多个荧光原位杂交探针试剂，该平台获得三类医疗器械 9 个、一类医疗器械 182 个，应用范围覆盖了实体肿瘤、血液肿瘤、生殖健康等多个诊疗领域。公司产品线之丰富，在国内市场独树一帜，成为荧光原位杂交（FISH）品种最齐全、资源最丰富的生产厂家之一，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全国数百家三甲医院。

产前染色体数目检测试剂盒（荧光原位杂交法）是目前国内 FISH 产前检测唯一获三类证的国产品牌试剂盒。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 ALK 基因重排检测试剂盒（荧光原位杂交法）成功获得伴随诊断三类注册证，该试剂盒可用于定性检测非小细胞肺癌患者的 ALK 基因重排，用于克唑替尼药物的伴随诊断检测。

在细胞遗传学层面，荧光原位杂交（FISH）能够检测肿瘤目的基因（染色体）的扩增、缺失、断裂、融合等变化，与细胞学或组织学诊断、免疫组织化学（IHC）诊断等其他病理诊断方法相结合，形成了针对一些肿瘤亚专科的病理诊断整体解决方案，极大地提升了病理诊断的准确性和效率。

（3）免疫组织化学（IHC）产品线原料全自研、持续拓新

作为蛋白水平的形态学诊断关键技术，免疫组织化学（IHC）的市场规模正随着肿瘤精准诊断及靶向用药伴随诊断需求的日益增长而迅速扩大。公司紧跟市场需求，不断加大免疫组织化学（IHC）产品线研发投入，成功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免疫组织化学自动化设备，并建立了完善的抗体筛选评价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是国内极少数获得“乳腺癌 HER-2 检测试剂盒（免疫组化法）”注册证的厂家之一，这也充分证明了公司在免疫组织化学（IHC）领域的专业水平。

公司免疫组织化学（IHC）线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蛋白及形态研究院建立的蛋白瞬转表达平台，将实现所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蛋白原料的自产化，有效降低成本与供货周期，从而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多款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系统的推出，满足了不同层级医院在检测方面的多样化需求，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线。

目前，公司拥有 300 多个抗体试剂，该产品线共获得 5 个三类注册证和 336 个一类产品备案证，取得的医疗器械备案证或注册证数量位居行业前列，展现了公司在免疫组织化学（IHC）领域的强大研发实力和市场影响力。

（4）病理数字化产品体系逐步丰富

在数字病理这一前沿领域，公司致力于病理数字化与智能化的产品研发。自主研发的多通道病理切片扫描系统推动了病理科玻片载体从物理存储向数字化存储的转变，为病理诊断的智能化奠定了基础。结合病理医学图像分析处理软件，实现了宫颈细胞学从制片到辅助分析的完整闭环，为宫颈癌筛查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此外，公司的数字病理质控与信息管理系统，为病理科工作流程和诊疗信息的管理提供了先进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配合病理行业专属的数据安全存储服务，实现病理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公司坚信“流通的医疗数据创造价值”，因此，在病理科数字化的基础上，利用信息安全技术构建病理数据治理与生态服务平台，推动病理数据的合规流通，旨在让病理数据产生更大价值，促进病理诊断的“均质化”，为提升整个病理学领域的技术水平和医疗服务质量贡献力量。

病理专病库是一款集医疗数据存储、管理、治理、应用于一体的数字化工具，其特色在于病例库字段个性化定制、病理信息智能录入、便捷的数据浏览、深入的深度分析，以及数字切片的云端存储与管理等诸多功能。该产品贯穿科研之始终，从选题策划、课题设计、数据采集与管理，到统计分析，全面应对病理科研所面临的诸多挑战。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 4 张国内医疗器械三类注册证，分别是针对肺癌检测应用 FISH 技术的 ALK 基因重排检测试剂盒，以及针对乳腺癌检测应用 IHC 技术的雌激素受体抗体试剂、孕激素受体抗体试剂、HER2 抗体试剂。FISH 平台的 HER2 基因检测试剂盒成功获批胃癌伴随诊断适应症，这也是国内首个获批胃癌 HER2 检测的伴随诊断试剂盒三类证。为满足大型医院对病理切片扫描的

高通量需求，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数字切片扫描系统通量升级为 480 片，并获得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16 项，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8 项，一类医疗器械备案证 569 项；共拥有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 75 项，外观设计专利 38 项，软件著作权 8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4	5	102	31
实用新型专利	18	13	87	75
外观设计专利	7	9	40	38
软件著作权	19	19	82	82
其他	0	0	0	0
合计	58	46	311	226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5,465,012.70	62,686,864.36	-27.47
资本化研发投入	14,598,678.42	14,700,222.75	-0.69
研发投入合计	60,063,691.12	77,387,087.11	-22.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2.76	15.56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4.31	19.00	增加 5.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PCR 相关平台在研项目	6,592.59	391.94	4,093.84	(1)HPV 相关产品临床试验中；(2) HPV 多重 PCR 技术研发完成，产品转化中。	基于多重荧光 PCR 技术，完成 HPV 荧光定量分型试剂研发。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宫颈癌 HPV 核酸检测。
2	荧光原位杂交平台在研项目	4,416.80	642.47	4,334.48	(1) 已取得 180 项 FISH 一类试剂备案证，9 个 NMPA 三类证产品，1 个三类产品在注册中。(2) 开发信号强度更优，特异性更好的人类基因探针产品。	持续开发病理诊断/鉴别诊断新探针，并对靶向用药相关靶标进行产品注册，持续提升我司 FISH 竞争力。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肿瘤相关分子病理检测。
3	免疫组织化学平台在研项目	7,449.40	1,341.29	4,848.63	(1) 聚合物二抗自研完成，核心原料抗体约 80 种全面实现自产化；质控体系进一步升级，通过药企的供应商审查；(2) 新产品持续开发，3 个 III 类注册证获批；自主知识产权的全自动免疫组化染色机正式上线。	(1) 建立 IHC 抗体全链条自主生产及质量控制体系；(2) 持续不断地开发新的病理诊断/鉴别诊断抗体，并进行产品注册，持续提升我司 IHC 产品线竞争力。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基于免疫组化技术的肿瘤病理诊断及靶向用药。
4	液基细胞学平台在研项目	7,669.87	1,808.01	4,465.62	(1) 全自动液基细胞学流水线研发完成；(2) 染色液、保存液等试剂完成产品升级；(3) 完成 Ki-67/p16 免疫细胞化学检测技术开发，应用该技术的试剂盒正在开发中。	持续围绕液基细胞学进行设备、试剂等的自主研发及生产、质量控制体系，保持 我司液基细胞学产品线竞争力。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宫颈癌液基细胞学筛查；非宫颈液基细胞学检测。
5	病理 AI 产品及病理图像分析	5,862.74	239.63	4,815.12	1) 产品层面增加可解释模块以及兼容膜式制片的研发完成，进入测试阶段。2) 宫颈液基细胞学人工智能软件注册报证，目前处于临床阶段。	完成产品注册获批。未来获证后能够提升液基细胞学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助力病理行业向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宫颈液基细胞学的图像辅助诊断。

	系统					“智能化”发展。		
6	病理科数字化及信息系统	4,416.38	1,030.28	4,219.02	(1) 病理信息系统不断完善功能, 满足多家客户的信息化需求。(2) 病理扫描仪形成从6通量到480通量的解决方案, 适应不同客户的需求。(3) 专病库完成1.0版本研发, 支持自定义病例字段及数字切片管理功能, 功能持续迭代中。	(1) 病理信息系统不断完善功能, 支持我司病理共建业务快速发展。 (2) 病理扫描仪市场占有率进入国内前三, 助力病理数字化发展。(3) 专病库能够满足病理科数字切片和相关医学信息的集中存储与管理的需求, 并为临床、科研、教育和医疗决策提供支持。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的病理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 支持病理科研。
7	伴随诊断原研抗体开发项目	2,743.78	552.75	1,923.44	(1) 与首家药企就首个共同开发免疫组化伴随诊断产品达成正式合作, 该产品正在注册报证中; (2) 10多个前沿肿瘤标志物检测用免疫组化产品开发完成, 其中2个产品获得“肿瘤标志物十大创新技术评选”三等奖; 1个产品两次在全国性的权威机构测评中获得第一, 并与药企开展全面的市场化合作; (3) 与多家药企洽谈伴随诊断合作中。	(1) 开发大分子药物靶点的CTA试剂, 在伴随诊断领域从国内领先做到国际领先; (2) 获得三类产品注册证, 输出基于免疫病理诊断的完整解决方案; (3) 获得多个三类产品注册证。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基于免疫组化技术的肿瘤患者用药预测, 并加速肿瘤靶向药物和免疫药物的临床研究及上市。
合计	/	39,151.56	6,006.37	28,700.15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31	17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46	19.0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22.20	3,956.2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07	22.8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30
本科	84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与行业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提供宫颈癌筛查及诊断整体解决方案

中华医学会妇幼保健分会2018年编写发表的《子宫颈癌综合防控指南》指出，细胞学检查和HPV检查是宫颈癌筛查的主要方式。随着技术进步，2024年3月美国阴道镜和子宫颈病理学会（ASCCP）重磅发布了第一个创新的“持久指南”——《使用p16/Ki67双染检测来管理HPV检测阳性个体的推荐》，用于优化宫颈癌初筛结果异常后的分流及管理。随着国外指南的纳入，国内p16/Ki67双染技术的临床应用预计将加速规范化和普及。

公司作为国内少数覆盖“细胞学检查+HPV检测+p16/Ki67双染检测”全链条筛查方案的企业，产品在病理科市场实践中受到广泛认可。在细胞病理层面，公司的液基细胞学产品采用液基薄层细胞检测系统，相较传统宫颈刮片、巴氏涂片，显著提升标本质量及宫颈异常细胞检出率。在分子病理层面，公司的HPV荧光18型可以一管扩增《人乳头瘤病毒（HPV）核酸检测及基因分型试剂技术审查指导原则》规定的HPV型别，自动化程度和敏感性显著提高，而HPV分型28型产品可以实现28种型别分型检测，对于临床诊断和治疗具有积极意义。在免疫细胞层面，公司的p16/Ki67双染检测法可用于优化宫颈癌初筛结果异常后的分流，降低阴道镜转诊率，提高患者依从性，帮助临床医生对患者进行精细分层管理，进而实现早期干预治疗。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消除宫颈癌的战略目标，针对基层妇幼保健医院在落实国家宫颈癌筛查政策中遇到的困难，本着更高效、实惠、可及的原则，公司开发出涵盖“细胞学试剂+制片设备+扫描仪+AI判读”的宫颈癌筛查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获得了基层医院的认可，公司通过这一宫颈癌筛查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成功突破了部分大三甲医院市场，验证了公司市场策略的有效性，并在使用过程中获得了大三甲医院的认可。

2. 可提供细胞、分子、蛋白等多技术联合诊断

病理诊断作为肿瘤诊断的“金标准”，需要从形态、免疫、分子等多个层面对肿瘤的良恶性、亚型鉴别、靶向药物、预后判断等作出精准评估，方能对肿瘤进行精准治疗。公司同时拥有细胞学诊断、免疫诊断和分子诊断等技术平台，掌握液基细胞学（LBP）、聚合酶链式反应（PCR）、荧光原位杂交（FISH）和免疫组织化学（IHC）等核心技术，在诊断技术的多样性和全面性方面，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均具有明显优势。

报告期内，针对肺癌ALK基因重排检测试剂盒（荧光原位杂交法），针对乳腺癌的雌激素受体、孕激素受体、HER2（免疫组织化学法）均获得伴随诊断三类注册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荧光原位杂交（FISH）平台已有400多个荧光原位杂交探针试剂，获得三类医疗器械9个，一类医疗器械182个，涵盖实体肿瘤、血液肿瘤、生殖健康等诊疗相关的应用场景；免疫组织化学（IHC）平台拥有超300个抗体试剂，共获得5个三类注册证和336个一类产品备案证。公司的病理诊断相关注册/备案产品，覆盖宫颈癌、乳腺癌、肺癌、淋巴瘤、白血病、软组织肿瘤等数十个癌种，取得的医疗器械备案证或注册证数量位居行业前列。

随着对肿瘤发病机理的不断深入研究，肿瘤诊断和治疗相关的靶点不断出现和更迭，公司可以快速根据新靶点、新需求进行产品开发，及时响应市场需求。如在荧光原位杂交（FISH）产品领域，目前公司可以针对新的分子靶标设计和快速合成相关荧光原位杂交（FISH）探针，实现个性化定制，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客户使用公司FISH探针发表的文献累计175篇，其中报告期内发表28篇。文章发表于国内外著名学术期刊，包括美国外科病理学杂志、中华病理学杂志等专业病理学期刊。

综上，基于公司围绕病理诊断领域的多技术平台，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可以满足病理诊断的全方位市场需求，同时也可以针对具体癌种，提供多技术平台联合筛查、诊断方式，并快速延展自身产品线。

公司技术平台可实现联合筛查、诊断的部分癌种

癌种	筛查/诊断方式	所属技术平台
宫颈癌	细胞学筛查 PCR-HPV筛查 p16/Ki67双染检测	液基细胞学 (LBP) 聚合酶链式反应 (PCR) 免疫组织化学 (IHC)
乳腺癌	HER2检测 HER2检测 ER/PR检测 TOP2A检测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免疫组织化学 (IHC) 免疫组织化学 (IHC)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淋巴瘤	CD20检测 ALK检测 MYC检测	免疫组织化学 (IHC)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肺癌	ALK检测 EGFR检测 C-MET检测 C-MET检测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免疫组织化学 (IHC)

3. 加强病理自动化、标准化，打造数字化、智能化跨界优势

病理诊断作为临床医学的重要分支，其流程涉及取样、制片、染色、诊断四个关键环节。取样是否能够准确获取病变细胞，制片与染色后成片的清晰度，均直接关系到最终的诊断结果。因此，制片环节对技术人员专业素质的要求尤为严格。

随着病理设备自动化水平的提升，制片和阅片过程中的人工干预得以减少，这不仅使得病理科技术员的操作更加标准化，提高了样本处理的一致性，也为诊断的准确性提供了坚实保障。自动化设备的应用还有助于促进不同医疗机构间诊断结果的互联、互通、互认，提升医疗服务的整体水平。

在此背景下，“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已成为病理科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紧抓这一趋势，自主研发推出了涵盖多平台多型号的病理自动化设备、多通量数字病理切片扫描仪、病理信息系统以及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系统等一系列创新产品和服务，以提供智慧病理科解决方案。这些先进的技术解决方案极大地提高了病理医生的工作效率，增强了诊断的精确性，为精准医疗的推广和实践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和支撑。

4. 打通医联体、专科联盟合作模式，打造数智病理共建业务

公司利用自身强大的病理科行业资源及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开展面向各层级医院、药企等客户的病理服务业务，打造“产品+服务”的双轮驱动盈利模式。公司将病理科共建、病理能力提升服务作为核心业务之一，自2020年开始拓展该业务，经过前期的探索，病理科建设的服务链条已基本打通，包括物资标准采购流程、驻点技术人员培训与考核体系、项目开展、系统安装调试、远程诊断与质控等。可以为基层医院、大医院提供包括医院病理科共建、区域病理中心共建、宫

颈癌筛查中心共建、病理科全科数字化共建等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明确通过医联体、专科联盟的形式，以三级医院等大客户为核心，通过既有产品、业务的协同效应，切入基层医院的病理科共建，累计与全国 60 家基层病理科开展共建业务，与 23 家医联体、专科联盟签约共建。

安必平医检拥有 6 大核心病理检测平台，包括术中冰冻检测、常规组织病理、细胞病理、免疫组化及特殊染色、远程会诊、分子病理等，可为医疗机构提供近 600 项病理检测服务，同时配备了设备耗材供应支持、日常操作培训、科室运营管理、客服支持等服务，可为重点临床专科发展提供支持，协助各级医院提升临床诊疗水平。

5. 深耕病理科室，长期运营病理医生社群带教服务

病理诊断需由具备资质和丰富经验的病理医师通过肉眼观察以及对组织形态的判断而得出诊断结果，因此医院在选择产品时对其质量、服务等因素尤为关注。公司通过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共同发展，建立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营销网络，为全国 2,400 余家医疗机构提供服务，其中三级以上医院 1,300 余家、三甲医院 900 余家。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质量得到终端客户包括多家国内权威医院广泛的认可。

公司通过“爱病理”病理医生社区 APP 与“实视”实时镜下视野共享系统联合使用，实现远程诊断和质控教学，不断完善病例讨论、线上咨询、远程读片等功能，打造病理医生社区。借助“线上+线下”的推广模式，通过组织专家带头研发病理诊断前沿技术，策划大量的学术活动、专家带教课程，帮助医生熟悉掌握诊断技能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凭借较长的经营记录、良好的市场口碑以及具有长时间优良临床应用效果的产品，公司获得了医院等客户的信任，与其构建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一旦医院在接受并使用公司品牌产品后，其使用忠诚度较高，客户粘度较强，将对其他竞争品牌形成一定的壁垒。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行业内已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口碑，具备较强的行业地位。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迭代较快，能否不断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是公司能否在行业竞争中持续保持领先并不断扩大优势的关键因素。申请注册的体外诊断产品需经国家有关机构检测、临床试验（或临床评价）、质量管理体系考核和注册审批，周期较长。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方向、不能及时进行产品更新换代，或者新产品不能及时申请并通过注册，可能造成公司研发的新产品不能及时投放市场，将会影响公司前期研发投入的回收和未來收益的实现。

2. 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体外诊断产品的核心技术，包括各种试剂配方、试剂制备技术、仪器设计方案、关键工艺参数等，是体外诊断企业的核心机密，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出于保护核心竞争力的需要，公司将其中一部分技术申请了专利，剩余部分技术仍以非专利技术的形式存在，不受《专利法》等的保护。

公司已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防止核心技术外泄，如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严格规定了技术人员的保密职责，而且对相关技术人员离职后作出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加强日常经营管理中保密制度建设；采取一系列激励措施保障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尽管公司已采取了上述措施防止核心技术外泄，但随着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公司未来若不能在职业发展、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工作条件并建立良好的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核心技术团队的流失，影响公司的后续技术开发能力，同时亦存在因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技术人员私自泄密，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外泄的风险，从而给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带来考验。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随着宫颈癌筛查市场竞争的加剧、“两癌”筛查政策、集采的逐步实施，公司宫颈癌系列产品将面临价格下降的风险。LBP试剂价格下降幅度较小，未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3年11月，包括人乳头瘤病毒（HPV-DNA）检测的安徽等25省集采正式开始，公司PCR平台的HPV 28型全分型检测试剂盒顺利入选集采A组，随着该产品集采的广泛推进，价格面临明确的下行风险。

国内体外诊断企业的快速发展使企业产品之间的竞争不断加剧，行业内产品价格下降成为目前体外诊断行业的普遍趋势。公司结合目前市场情况，公司已经在降本增效、营销计划、渠道拓展、产品调整等几个角度提出应对措施，首先是进一步优化原材料价格；其次，加强与细胞学和AI在宫颈癌智能筛查方面的联动优势，积极拓展院内市场；第三充分拓展新增市场，包括两癌筛查、第三方检测机构（ICL）；第四优化产品布局，包括推出性价比更高的新品。

2. 销售渠道风险

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经销商数量可能持续增加，虽然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对经销商的能力和资质进行严格审核，且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较为成熟的经销商拓展及管理经验，与主要经销商亦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但由于无法对经销商的实际运营进行直接控制，存在因经销商销售或售后服务不当产生品牌声誉风险，致使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主要经销商在未来经销活动中与公司的发展战略相违背，使双方不能保持稳定和持续的合作，从而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公司应收账款账龄通常在1年以内，且赊销客户主要为国内各级公立医院，公立医院的收支由国家财政统一管理，资信水平高。虽然公司内部建立了以资金风险控制为核心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对客户信用进行有效管理，且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足的坏账准备，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客户销售额和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应收账款的总额可能会相应增长。若未来市场环境或者主要客户信用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未来应收账款无法足额收回导致坏账金额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国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人口老龄化加剧以及分级诊疗制度推进等因素的影响下，我国体外诊断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较高的利润率水平、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将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加快，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公司各产品线产品均面临一定的竞争风险。凭借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国内体外诊断试剂市场赢得了一定的竞争地位、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已全面布局病理检测技术平台，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产品布局，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程度不断提升，但若公司不能在技术储备、产品布局、质量控制、品牌推广、销售与服务网络等方面继续保持和提升，未来将面临较大的竞争风险和产品价格下行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体外诊断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国家药监局，除此之外还需要满足卫健委和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我国对医疗器械实行严格的产品分类管理制度、产品注册/备案制度、生产许可制度、经营许可制度等，制订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

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近年来，随着国家医改工作的不断深入，此前少数高值耗材已在个别省份开始进行集中采购试点。

2023年11月17日，安徽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正式发布《二十五省（区、兵团）2023年体外诊断试剂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公告（第1号）》，包括安徽在内的25个省组成采购联盟，对人乳头瘤病毒（HPV-DNA）检测、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检测等五大体外诊断试剂集中带量采购，采购周期2年。HPV集采可能会对宫颈癌筛查市场带来持续影响，包括渠道价格降低、业务模式调整、市场份额变化等方面。公司HPV 28型全分型检测试剂盒顺利入选集采A组，受集采价格影响，HPV产品线2024年收入同比下降26.95%。公司在降本增效、营销计划、渠道拓展、产品调整等几个角度提出应对措施，首先是进一步优化原材料价格；其次，加强与细胞学和AI在宫颈癌智能筛查方面的联动优势，积极拓展院内市场；第三充分拓展新增市场，包括两癌筛查、第三方检测机构（ICL）；第四优化产品布局，包括推出性价比更高的新品。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079.01万元，同比下降5.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29.13万元，同比下降46.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25.38万元，同比下降59.64%。具体经营情况分析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70,790,075.83	497,290,538.50	-5.33
营业成本	154,255,281.56	156,674,026.38	-1.54
销售费用	192,545,208.92	182,662,550.42	5.41
管理费用	71,343,591.36	77,125,621.76	-7.50
财务费用	-8,300,802.92	-7,767,290.72	-6.87
研发费用	45,465,012.70	62,686,864.36	-2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7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9,877.76	-32,697,919.72	27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545.10	-6,893,825.64	-403.6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行业竞争的加剧及医疗集中采购政策的不断深化，公司HPV产品在执行集中采购政策下，营业收入较前期有所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在执行集中采购政策下，销售单价降低，单位成本并未降低，导致营业

成本降低幅度低于营业收入降低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调整、导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增加的影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绩不达标，冲减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理财收益增加的影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减少职工薪酬减少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短期借款减少，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增加的影响。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079.01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2,650.04 万元，同比下降 5.33%；营业成本 15,425.53 万元，较上一年减少 241.87 万元，同比下降 1.54%，公司综合毛利率 67.23%，同比下降 1.26 个百分点，主要是 HPV 试剂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体外诊断产品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67.30	-5.33	-0.36	-1.63
合计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67.30	-5.33	-0.36	-1.6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产品	375,315,298.69	87,152,191.07	76.78	-1.23	21.91	-4.41
外购产品	61,708,832.11	47,494,103.19	23.04	-31.28	-28.73	-2.74
服务收入	27,773,284.59	17,343,522.24	37.55	31.29	20.37	5.66
合计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67.30	-5.33	-0.36	-1.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	118,481,610.15	26,475,424.17	77.65	-16.91	-27.99	3.43

华东	144,589,169.69	52,475,333.21	63.71	-6.55	2.94	-3.34
华北	65,835,065.60	24,948,080.13	62.11	8.98	22.05	-4.05
西北	34,624,253.43	9,162,480.96	73.54	-12.70	30.35	-8.74
华中	45,497,129.52	18,102,495.46	60.21	-2.38	-19.41	8.41
西南	49,093,244.47	17,918,248.10	63.50	18.59	48.21	-7.3
东北	6,286,363.33	2,706,566.49	56.95	19.96	2.63	7.28
境外	390,579.20	201,187.98	48.49	20.58	46.19	-9.02
合计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67.30	-5.33	-0.36	-1.63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29,449,623.43	67,317,313.28	70.66	-10.18	-0.42	-2.88
经销	235,347,791.96	84,672,503.22	64.02	-0.06	-0.31	0.09
合计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67.30	-5.33	-0.36	-1.63

备注：以上营业收入不包含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分产品：报告期内，行业竞争的加剧及医疗集中采购政策的不断深化，营业收入较同期有所减少；销售单价降低，单位成本并未降低，导致营业成本降低幅度低于营业收入降低幅度。外购产品收入同比下降 31.28%、服务收入同比上升 31.29%。

2、分地区：西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2.70%，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30.35%；西南地区营业收入上升 18.59%，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48.21%，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高于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是本期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境外地区收入同比上升 20.58%，营业成本同比上升 46.19%，主要是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带来收入和成本的增长，此外出口产品结构变化也带来了营业成本增长。

3、分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合理调整销售渠道，尽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33%，直销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0.18%，但是经销营业收入基本与上期持平。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产-LBP试剂	万人份	617.67	624.47	30.14	8.84	10.20	-18.41
自产-FISH试剂	万人份	21.15	20.70	3.66	26.30	27.22	13.81
自产-PCR试剂	万人份	164.01	163.98	2.48	7.12	7.13	1.29
自产-IHC试剂	ml	605,946.43	608,696.50	105,188.78	17.68	22.18	-2.55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体外诊断产品	直接材料	5,774.91	66.26	4,673.52	65.37	23.57	
	直接人工	804.05	9.23	724.17	10.13	11.03	
	制造费用	2,136.26	24.51	1,751.15	24.5	21.9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诊断试剂	直接材料	4,040.68	60.21	3,657.23	61.29	10.48	
	直接人工	715.14	10.66	661.94	11.09	8.04	
	制造费用	1,955.03	29.13	1,648.41	27.62	18.60	
诊断仪器	直接材料	1,734.23	86.52	1,016.29	86.03	70.64	
	直接人工	88.91	4.44	62.23	5.27	42.87	
	制造费用	181.23	9.04	102.74	8.70	76.4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295.2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9.1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1,119.27	2.38	否
2	客户 2	912.23	1.94	否
3	客户 3	777.53	1.65	否
4	客户 4	756.23	1.61	否
5	客户 5	729.95	1.55	否
合计	/	4,295.21	9.1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中客户 4 是新增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998.6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2.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16.0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64%。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1,196.08	3.88	否
2	供应商 2	816.02	2.64	是
3	供应商 3	827.19	2.68	否
4	供应商 4	621.34	2.01	否
5	供应商 5	538.05	1.74	否
合计	/	3,998.68	12.9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中供应商 1、4、5 是新增供应商。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92,545,208.92	182,662,550.42	5.41	主要系报告期内薪酬调整、导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增加
管理费用	71,343,591.36	77,125,621.76	-7.50	主要系报告期内业绩不达标，冲减股份支付费用
财务费用	-8,300,802.92	-7,767,290.72	-6.87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理财收益增加影响
研发费用	45,465,012.70	62,686,864.36	-27.47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减少，职工薪酬减少的影响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79.30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9,877.76	-32,697,919.72	274.6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545.10	-6,893,825.64	-403.6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短期借款减少,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增加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5,146,930.50	6.98	67,682,310.26	4.83	40.58	主要是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33,720.00	4.06	52,563,931.94	3.75	5.27	
应收票据	2,278,417.92	0.17	9,703,215.40	0.69	-76.52	主要是期初票据在

						本期到兑的影响	期期现影
应收账款	240,565,330.69	17.65	235,547,368.05	16.83	2.13		
预付款项	7,801,120.33	0.57	11,022,918.02	0.79	-29.23	主要是期付材及品减的影响	要本预的料商款少影
其他应收款	4,366,614.41	0.32	4,256,885.38	0.3	2.58		
存货	84,439,302.55	6.2	74,972,461.19	5.36	1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5,269,765.48	14.33	104,074,285.10	7.43	87.63	主要是年到的额单加影响	要一内期大存增的影
其他流动资产	7,050,805.40	0.52	7,746,277.12	0.55	-8.98		
长期股权投资	23,741,417.94	1.74	24,327,692.60	1.74	-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0.55	7,500,000.00	0.54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918,808.17	10.78	161,360,680.17	11.53	-8.95		
投资性房地产	19,931,197.30	1.46	20,545,043.50	1.47	-2.99		
固定资产	294,898,738.50	21.64	307,510,871.41	21.97	-4.10		
在建工程	735,705.95	0.05	188,769.70	0.01	289.74	主要是期建任务修加影响	要本共业装增的影
使用权资产	2,898,166.19	0.21	6,677,972.97	0.48	-56.60	主要是	要本

						期 项 业 赁 止 影 响	一 物 租 终 的
无形资产	5,578,162.77	0.41	6,473,422.92	0.46	-13.83		
开发支出	27,074,480.61	1.99	16,163,570.57	1.15	67.50		
商誉	26,462,198.56	1.94	26,462,198.56	1.89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479,200.05	0.99	16,209,542.96	1.16	-1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30,416.23	2.61	27,610,567.87	1.97	2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629,808.39	4.82	211,330,987.05	15.1	-68.94	主 是 额 单 一 内 期 分 到 年 到 的 流 资 的 响	要 大 存 在 年 到 重 类 一 内 期 非 动 产 影
短期借款	7,298,324.50	0.54	21,198,460.00	1.51	-65.57	主 是 期 信 证 票 期 到 的 响	要 期 初 用 和 据 末 期 影
应付账款	32,684,021.73	2.4	37,140,031.62	2.65	-12.00		
合同负债	6,320,517.91	0.46	6,821,176.74	0.49	-7.34		
应付职工薪酬	25,926,613.57	1.9	25,110,050.95	1.79	3.25		
应交税费	4,051,307.04	0.3	6,524,946.04	0.47	-37.91	主 是 期 司 润 低 致	要 本 公 利 降 导 应

						所得减少的影响
其他应付款	4,570,464.89	0.34	9,259,290.20	0.66	-50.64	主要是股权转让和提用少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9,015.86	0.11	2,004,126.31	0.14	-25.70	
其他流动负债	2,171,534.97	0.16	2,276,878.77	0.16	-4.63	
租赁负债	1,649,902.64	0.12	5,184,533.19	0.37	-68.18	主要是期项业赁止的影响
递延收益	27,535,158.75	2.02	28,187,500.00	2.01	-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73,948.42	0.98	14,000,284.07	1	-4.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17,387.97	0.29	3,919,179.91	0.28	-0.05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223,847.1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16,890.00	3,070,475.11	票据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合同约定期内无法使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26,400,000.00	-100.0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52,563,931.94	2,527,647.50			64,600,000.00	67,660,000.00	-3,302,140.56	55,333,720.00
其他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	161,360,680.17					14,441,872.00		146,918,808.17
合计	221,424,612.11	2,527,647.50	-	-	64,600,000.00	82,101,872.00	-3,302,140.56	209,752,528.1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苏州高特佳信银汇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12月	财务投资	1,000.00	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是	该基金主要用于非上市生物医药企业的股权投资,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基金仍处于投资期,已投资项目3个,暂无退出项目,所有项目均正常运营中。	0	0
合计	/	/	1,000.00	0.00	1,000.00	/	100	/	/	/	/	0	0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要产品或服务
康顺公司	100%	100	2,528.87	1,516.57	-123.74	体外诊断产品及其他医疗器械的销售
达诚公司	100%	100	4,964.28	3,929.59	199.52	自主品牌“达诚”液基细胞学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自动化公司	100%	100	12,331.26	9,053.17	1,658.25	体外诊断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检验室公司	100%	3000	5,140.96	-1,497.41	-1,175.65	医学检验服务
北京安必平	100%	1000	5,146.58	3,539.75	688.02	体外诊断产品及其他医疗器械的销售
杭州安必平	63.80%	4000	4,921.03	3,604.11	355.97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广州秉理	51%	500	3,867.46	-5,186.71	-536.11	“互联网+病理”信息工具与产品的开发、销售和病理信息数据平台运营
浙江医辰	63.80%	1000	1,286.81	1,155.21	244.45	体外诊断产品及其他医疗器械的销售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病理行业正处于技术革新、政策支持与市场需求共同驱动的关键转型期，作为聚焦肿瘤筛查与精准诊断的病理全产业链企业，公司业务布局与行业发展趋势高度协同，形成了“技术自主+模式创新+生态协同”的立体化发展路径。

从市场需求来看，肿瘤发病率攀升与精准医疗的推进持续扩大病理检测需求。国家政策强调“精准医疗，诊断先行”以降低大病医疗成本，推动病理科业务进入高速增长期，尤其在分子病理、伴随诊断等领域需求激增。公司自主研发的液基细胞学（LBP）、免疫组化（IHC）、荧光原位杂交（FISH）等全系列产品，已在技术性能上比肩国际品牌，并依托成本优势加速国产替代。

面对病理医生短缺与基层资源匮乏的行业痛点，公司通过“四化”建设构建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的液基细胞学全自动智检流水工作站，可以实现“试剂+制片+染色+封片+数字扫描+AI判读”的全流程、全自动操作的流水线，可以降低基层操作门槛。公司通过自有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与基层医院开展数智病理共建业务，提供“设备+培训+远程支持”一体化服务，帮助县域医院建立标准化诊断流程。

行业内人工智能辅助诊断产品的获证和开源病理大模型的陆续发布，标志着智能化与数据融合正重塑行业生态。公司布局的病理数智化产品矩阵，覆盖包括内部品质检、医生端、医院端、医联体端乃至病理行业需求，探索解决数据碎片化、跨模态融合等病理行业人工智能应用瓶颈。

国际化拓展方面，国产设备出海迎来窗口期。公司依托性价比优势与技术迭代能力，在中东、东南亚市场采取差异化策略。

综上，公司业务深度契合病理行业趋势：通过智能化设备与AI系统应对效率瓶颈，以共建模式推动优质资源下沉，凭借技术自主与本地化策略开拓海外市场。不仅强化了在肿瘤精准诊断领域的优势，更通过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数据平台建设等举措，推动病理诊断从单一技术竞争向系统解决方案竞争演进。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聚焦肿瘤筛查与肿瘤精准诊断，深耕病理科业务，以液基细胞学（LBP）、免疫组织化学（IHC）、荧光原位杂交（FISH）、聚合酶链式反应（PCR）等技术平台为基础，不断加强研发转化效率，丰富公司产品在肿瘤筛查、肿瘤分型、伴随诊断、疗效检测、复发检测等领域的

应用；通过病理科“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产品，提高病理科制片、诊断效率和质量，借助AI人工智能判读的前沿性研发，拓展增量市场空间，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壁垒；通过医联体、专科联盟结合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拓展数智病理共建业务，促进公司渠道下沉，将公司产品优势与服务体系结合，强化“产品+服务”双轮驱动的盈利模式。加强与药企在伴随诊断领域的合作，重点靶点推广进一步强化。明确海外市场策略，推进注册报证、团队搭建和品牌推广。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方面

公司将持续优化研发体系，通过探索和开发前沿技术、创新产品，提高研发成果的技术转化效率。重点推进在研项目全周期管理，建立科学立项评估体系，深化现有项目的临床转化及市场化布局。同步完善人才梯队建设，构建覆盖研发全链条的激励制度与质量管理标准，激发科研团队创新动能。

着力提升基因诊断、蛋白分析、设备开发等核心研发板块的协同创新能力，加深各技术平台的联动，从单一技术检测到提供某一癌种筛查、诊断的多技术、多靶点联合检测方案。深化与三甲医院、重点实验室的产学研联合攻关，通过联合申报课题、共建实验室等多种形式，推动前沿技术向临床应用的高效转化。

加大与药企在伴随诊断领域的合作，推进重要靶点三类证的注册报证进程。同时，公司着力强化病理数字化、智能化产品的研发，旨在将这些前沿科技成果深度融合到现有业务中，实现业务的全面升级和高效赋能。

2. 市场与渠道方面

公司将围绕“直销与经销结合”的销售模式，持续优化渠道布局与管理体系，通过精细化分工提升销售团队的专业化水平。一方面，根据技术平台、区域分布、重点客户群体及应用场景等维度，对销售人员进行差异化定位和专项培训，强化客户需求挖掘能力；另一方面，依托智能化、一体化产品解决方案深化大客户战略合作，在现有合作基础上延伸科研服务场景。同步强化售后团队响应效率和服务标准，形成售前、售中、售后全链条闭环管理，切实提升客户满意度。

在业务下沉与市场覆盖层面，公司将持续借助医联体和专科联盟资源网络，结合公司自有远程病理及数智病理产品线加速数智病理共建业务的规模化发展，推动优质产品与服务向基层医院渗透。同时以“爱病理”APP为载体，构建病理医生深度交互平台，通过远程培训、学术交流、病例研讨及实时咨询等功能，强化与专业用户的粘性互动，持续提升品牌在病理领域的专业影响力。公司将加速经销商体系的标准化建设，完善分级管理制度与赋能机制，确保渠道网络与市场开拓节奏相匹配。

海外市场作为战略增长极，公司将系统梳理并明确 2025 年国际注册报证的核心产品序列，同步扩充海外团队规模。整体规划将聚焦渠道深耕、资源整合与能力升级，通过立体化策略实现市场份额与品牌价值的协同增长。

3. 人力资源及业务流程方面

公司将持续推进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全面优化，聚焦人才战略与组织效能提升，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在组织治理层面，将同步完善内部决策机制与内控制度建设，通过流程再造与数字化工具应用，精简跨部门协作环节，在合规前提下实现运营效率提升，同时强化全员风险防控意识与成本管控能力。人才结构优化方面，重点加大高端研发人才与复合型业务骨干的引进力度，结合业务战略制定差异化的招聘策略；针对关键岗位实施专项培养计划，通过内部导师制与外部培训学习相结合的模式加速核心人才成长。激励机制创新上，优化科研专项奖励制度和业务团队绩效方案，形成具有行业竞争力的长效激励生态，从而建立人才发展与业务增长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机制。

4. 资本工作方面

公司将围绕病理“四化”的核心战略方向，以“内生创新+外延整合”深化资本运作布局，重点强化已投项目的全周期管理。同时聚焦产业链纵向延伸与横向协同，通过控股并购整合具备关键技术专利或成熟商业化管线的优质标的，形成“自主攻关+战略投资”的双向技术储备机制。在资本运作实施层面，将建立动态评估体系，围绕标的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市场增长潜力及技术壁垒等维度制定分级投资策略，确保并购项目与主营业务形成技术互补与客户资源共享。通过优化投后管理机制，推动技术团队与公司研发体系的深度融合，实现资本运作对核心业务的技术赋能与价值放大，持续巩固公司在病理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运作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能较好地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议事规则、工作细则规范运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各自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保障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023	2024年5月1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已经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鉴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蔡向挺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1	2014-03-17	2026-12-24	19,817,000	19,817,000	0	/	80.98	否
蔡幸伦	董事	女	35	2023-12-25	2026-12-24	0	0	0	/	78.12	否
	副总经理			2024-04-22	2026-12-24						
梁宗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2014-03-17	2026-12-24	12,272	12,272	0	/	78.95	否
邓喆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20-12-28	2026-12-24	9,825	9,825	0	/	78.91	否
陈绍宇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0-12-28	2026-12-24	8,298	8,298	0	/	58.18	否
	副总经理(离任)			2020-12-28	2024-04-22						
王海蛟	董事	男	44	2017-11-20	2026-12-24	70,000	70,000	0	/	0	否
吴翔	独立董事	男	62	2020-12-28	2026-12-24	0	0	0	/	8.00	否
吴红日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12-28	2026-12-24	0	0	0	/	8.00	否
彭文平	独立董事	男	54	2023-12-25	2026-12-24	0	0	0	/	8.00	否
彭振武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20-12-28	2025-04-20	0	0	0	/	66.37	否

林上灿	监事	男	45	2023-12-25	2026-12-24	571	571	0	/	31.25	否
金信汝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45	2014-11-17	2026-12-24	0	0	0	/	34.75	否
侯全能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2-05-16	2026-12-24	0	0	0	/	66.55	否
	2023-12-25			2026-12-24							
陈吾科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59	2014-03-17	/	83,520	83,520	0	/	67.43	否
陈勉乔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2	2024-04-22	/	0	0	0	/	45.04	否
朱俊轩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1	2024-04-22	/	0	0	0	/	95.80	否
苏仲春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8	2024-04-22	2024-12-19	0	0	0	/	50.72	否
合计	/	/	/	/	/	20,001,486	20,001,486	0	/	857.0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蔡向挺	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预防医学学士。1985年7月至2005年8月，曾任职于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广东省康达发展公司、广州正和药业连锁有限公司、海南益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广东正和药业有限公司。1999年3月创立广州市康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并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7月创立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11月至今任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任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兼任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必平(广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蔡幸伦	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3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哲学专业，2014年毕业于香港浸会大学国际新闻专业。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于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专员。2016年8月至2018年9月，于广州市达安创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8年9月至2021年8月，于万联广生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副总监。2021年8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2023年6月任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经理。现兼任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经理，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州复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梁宗胜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临床医学学士。2002年10月至2005年10月，任职于广州市蓝雅信仪器设备

	有限公司。2005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董事。现兼任安必平(广州)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西安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安徽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邓喆锋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05年4月至2009年7月任职于广州市康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销售经理、市场经理、市场总监、监事、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广州复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复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病理能力建设与诊断中心总监。
陈绍宇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2003年1月至2007年7月、2009年3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9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中山大学，攻读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硕士和博士学位。2011年10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人类基因诊断产品事业部总监、研究院院长。现兼任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普希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分子诊断专家。
王海蛟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工商管理硕士。2006年7月至2014年5月，曾任职于博阳生物(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苏州龙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14年7月至今，任职于上海高特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兼任广东丹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辰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和合医学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尤里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罗益(无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重庆高特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苏州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吴翔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1991年1月至1996年7月曾担任江西财经大学经济法教师。1996年8月至2004年1月曾先后任职于广东经纶律师事务所、广东民生康田律师事务所，2004年2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现任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红日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毕业于湖南大学财务管理专业。1998年7月至2007年3月，曾先后任职于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巨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3月至2016年9月，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高级副总裁、总监、执行总经理；2013年作为保荐人主持负责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项目；2016年10月至2020年4月，曾任职于卡博特高性能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原深圳市三顺中科新材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3月到2022年5月在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行工作。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文平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教授。2003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2003年9月至今在华南师范大学经管学院任职，历任助教、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现任华南师范大学经管学院会计系教授。现兼任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彭振武	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临床医学专业。1999年9月至2005年5月任株洲市三三一医院病理医生。2005

	年6月至2009年9月在北京新顺福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事制片、阅片及培训工作。2009年9月至2025年4月就职于公司，历任LBP产品部总监、细胞学专家。2020年12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上灿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生物医学工程专业。执业药师。2002年7月至2004年9月任福建省力菲克药业有限公司固体口服制剂车间副主任。2004年10月至2005年9月任漳州市新城济生堂制药有限公司固体口服制剂车间主任。2005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广东宏远集团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办公室科员。2010年3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质量部体系主管、注册组主管、注册部经理、技术转化中心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临床注册中心注册经理。
金信汝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曾任职于广州广钢集团金业有限公司、广州市科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迈科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办助理、行政中心经理、职工代表监事。现兼任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安必平(广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安必平(广州)营销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行政中心经理。
侯全能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硕士学位，税务师、高级会计师。2005年3月至2010年6月于广州市坤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历任会计、会计主管；2010年7月至2022年2月于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资产会计、成本主管、总账主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2022年3月至2022年4月担任公司战略发展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陈吾科	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1990年9月至2006年10月，曾任职于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九方电子有限公司、广州和瑞电器工业有限公司。2006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设备研发总监。现兼任广州复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现任公司设备研究院院长。
陈勉乔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汕头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历任深圳意达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子克隆组负责人，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深圳市晋百慧生物有限公司基因诊断经理、高级研发经理。2021年8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高级研发项目经理。
朱俊轩	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日本东北大学分子生物毒理学博士。历任上海博威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上海厦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研发经理，上海汇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病理产品线研发总监。2023年3月加入公司，2024年12月至今兼任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公司蛋白及形态研究院院长。
苏仲春	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细胞生物学博士。历任广州江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研发总监，广州朗圣药业有限公司平台负责人、项目技术经理。2022年7月至2024年12月，就职于公司，曾担任蛋白研发部经理兼形态研发部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蔡向挺	凯多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11月	/
王海蛟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9月	/
王海蛟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1月	/
王海蛟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蔡向挺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月	/
蔡幸伦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22年1月	2023年6月
王海蛟	天津博奥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3月	/
王海蛟	上海尤里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2025年3月
王海蛟	广东丹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	/
王海蛟	北京和合医学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
王海蛟	广州华银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王海蛟	罗益（无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
王海蛟	北京高特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经理	2020年12月	/
王海蛟	重庆高特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1年12月	/
王海蛟	北京鑫诺美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4月	/
王海蛟	探因医学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
王海蛟	苏州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5月	/

吴翔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合伙人、大会主席	2004年2月	/
吴红日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
吴红日	广东中泰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	/
吴红日	广东高义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	/
吴红日	广东擎洲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9月	/
彭文平	华南师范大学经管学院	教授	2013年9月	/
彭文平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	/
彭文平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7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表示公司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其他董事、监事不享有津贴；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98.0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64.52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蔡幸伦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陈绍宇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岗位调整辞任副总经理，仍担任董事
陈勉乔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
朱俊轩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认定
苏仲春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彭振武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1月22日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4月22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9.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1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1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6.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议案》；17.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副总经理的议案》；18.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19.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2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22.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23.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24.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2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

		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8月29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蔡向挺	否	5	5	1	0	0	否	1
蔡幸伦	否	5	5	0	0	0	否	1
梁宗胜	否	5	5	0	0	0	否	1
邓喆锋	否	5	5	0	0	0	否	1
陈绍宇	否	5	5	0	0	0	否	1
王海蛟	否	5	5	5	0	0	否	1
彭文平	是	5	5	0	0	0	否	1
吴翔	是	5	5	0	0	0	否	1
吴红日	是	5	5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彭文平（主任委员）、吴翔、王海蛟
提名委员会	吴翔（主任委员）、蔡向挺、吴红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文平（主任委员）、蔡向挺、吴翔
战略委员会	蔡向挺（主任委员）、彭文平、吴红日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3. 《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5.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 《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7.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8.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4月26日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8月19日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年10月30日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	无

		有议案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第四届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变更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2.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3.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9日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7
销售人员	343
研发人员	131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08
合计	7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57
本科	354
专科	301
高中及以下	79
合计	79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相关管理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并实行适时浮动调薪按时发放工资，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积极响应员工诉求，为员工提供多种福利，积极表彰优秀员工，维护员工队伍稳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职工的职业生涯规划，为职工提供学习和培训的机会，为加强公司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准和管理能力，公司在对各部门培训需求进行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培训计划。培训主要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合理的晋升通道，从物质和精神层面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

利润分配的顺序：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公司可以进行利润分配。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考虑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的条件：

(1) 在公司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如果因现金流情况恶化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当年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应参照本条“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决策机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 如果公司当年现金分红的利润已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红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的变更或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应经董事会审议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变更事项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2.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9,305,518.8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3,567,699 股测算，本次利润分配预计分配现金红利 9,356,769.90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3.95%。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派发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派发总金额。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356,769.9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91,313.96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9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9,356,769.9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95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91,313.9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39,305,518.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6,459,524.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6,459,524.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4,680,934.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05.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06,307,842.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3.98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2年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048,708	3.26	175	21.98	10.00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048,708	0	0	0	/	3,048,708	227,699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未达到触发值	-5,239,229.39
合计	/	-5,239,229.3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情参见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的工作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政策，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的有关要求对子公司的人事、财务、经营决策、信息管理、检查与考核等方面进行管理控制。报告期内，各子公司运营正常，未出现违反相关制度的情形。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相应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维护社会公共利益，重视生态环境保护，不断夯实发展基础，加强公司治理，以科技创新持续推动公司发展向上向好、提质增效。

聚焦绿色发展，环境保护卓有成效。公司持续改进生产工艺，节能减排降耗，合规处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通过建立各项机制，从研发、生产、日常办公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倡导绿色办公理念，创造良好、绿色和健康的办公环境。

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形象立体展现。公司秉持“为社会和客户创造价值，以实现员工和企业价值”的企业宗旨，精准发力、靶向施策，积极响应国家医疗卫生医院下沉政策，前瞻筹划医疗卫生改革发展战略配套措施，以推动病理科“自动化、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为着力点，联合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共建业务，下沉医疗卫生资源，推进分级诊疗政策，促进国家医卫事业发展。加强校企合作，与高校构建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设基金促学促教，做宣讲解疑释惑，推动科教事业发展，为祖国人才建设添砖加瓦。

深耕公司治理，发展潜力充分释放。始终坚持党的正确领导，加强检察监督，畅通反馈途径。持续健全治理结构、优化管理体系，依法依规运营，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责任意识、监督意识，不断推动治理正规化水平实现跨越式发展，持续释放公司发展福利，激发全体人员投身公司规范管理、健康发展的内生动力。

公司未来亦将继续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重视环境保护，参与公益事业，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6.26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主要业务为肿瘤筛查及诊断试剂与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有关生产经营活动前已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出具环评批复文件、进行环评验收且取得排污许可证。生产环节中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已按规定采取恰当的处理措施，具备良好的处理能力，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均来源于经营所在地给水及电网，供应稳定，能源消耗较少。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废水治理：产生的污水为生活污水、清洗废水、浓水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清洗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浓水废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经预处理达《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广州市大沙地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珠江广州河段前航道，不会对纳污河段的水环境功能产生明显影响；

废气治理：实验室实验试剂配制过程中挥发的总 VOCs、HCl 经通风橱收集后由风管引至生产车间的内置烟道在楼顶经 UV 光解净化器及活性炭处理后，于建筑物楼顶高空排放（排放口高 52 米），HCl 可达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总 VOCs 可达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II 时段中总 VOCs 的相关要求（总 VOCs 排放浓度 $\leq 30\text{mg}/\text{m}^3$ ，总 VOCs 排放速率 $\leq 2.9\text{kg}/\text{h}$ （排气筒高 15 米），

总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2.0mg/m³)。产生的废气不会对周边的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噪声治理：主要为离心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60~75dB(A)。在采取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治理措施后，其噪声传到项目边界时，四面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对四周的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处理：主要是生活垃圾、实验废液、包装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及废试剂瓶、实验器皿、微生物培养基、一次性实验用品，各类危险固废应先暂存于危险固废暂存间的专用容器内，再定期委托相应资质处理单位回收处理。均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包装废物由废品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输进行统一处理。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公司设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采取措施防范和应对环境污染事故；按规定处理固体废弃物并承担监督责任。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废弃物处置管理规程》《污水处理站标准操作规程》等环保管理标准操作程序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依照《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市开发区绿色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通过对企业绿色经营、环境管理与污染防治、社会责任以及生产与管理等指标的多维度考核，公司被评为“绿+”企业。公司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高度关注节能环保，将节能减排理念融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从基础建设、办公垃圾和废弃物处理、照明、园区绿化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相关

规定，创造良好、绿色和健康的办公环境。提高员工工作效率、增强设备使用寿命、减少污染物排放。通过完善信息化系统，倡导绿色办公理念。倡导员工节约用水用电，绿色低碳、文明出行。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精准诊断是精准医疗的重要前提，国家日益重视医院病理科从形态到蛋白到分子的全面业务发展，而公司拥有覆盖宫颈癌、乳腺癌、肺癌、淋巴瘤、白血病、软组织肿瘤等数十种癌种的700余项产品，可为医疗机构提供病理诊断整体解决方案，持续助力肿瘤精准诊断领域的发展。同时，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宫颈癌筛查技术（液基细胞学+HPV分子检测联合筛查）积极参与国家重大公共卫生项目——“两癌”筛查。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医疗卫生资源下沉和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建设的医疗卫生改革发展战略，参与各地的医联体建设，与基层医疗机构共建病理科，使医疗卫生资源下沉，促进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公司自主开发的“实视”实时镜下视野共享系统和“爱病理”病理医生社区APP可在医生手机上实现病例讨论、线上咨询、远程读片等用途，大力推动病理诊断培训与教育平台生态圈的建设，利用通信和信息技术将全国各地的行业工作者联结在一起，实现专家带教和资源共享，共同推动病理诊断学科的发展。“爱病理”病理医生社区APP已成为国内病理领域交流最活跃的线上社区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实视”累计装机1000多台，“爱病理”APP累计注册用户3.56万人。

公司聚焦肿瘤筛查和精准诊断领域，始终坚持“为社会和客户创造价值，以实现员工和企业价值”的企业宗旨，努力开发新产品、创造条件让各级医疗机构都能应用与世界同步的技术，让病人减少痛苦与负担并获得更好生机。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企业严格遵循《赫尔辛基宣言》的伦理准则，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GCP）等法规要求开展临床试验，将受试者的权益、安全与健康置于首位。所有临床试验项目均需通过

伦理委员会审查，确保试验方案的科学性和伦理性，伦理委员会全程跟踪监督试验过程，保障审查的独立性和公正性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已经制订并严格执行了《信息安全管理制

度》和《数据管理规定》等一系列相关制度，且已通过了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

为了确保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绝对安全，公司采用先进的加密技术，并部署了多层次的网络安全防护措施。这些措施有效地保障了数据不被非法访问、篡改或泄露。

同时，公司注重员工的数据安全意识培养，定期开展数据安全培训，以增强员工对数据安全的认识和防范能力。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一套完善的数据泄露应急预案，以应对可能发生的数据安全事件，确保能够迅速有效地处理。

未来，公司将计划继续加大在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领域的投入，不断提升安全管理能力，以构筑更为坚实的数据安全防线，为客户和合作伙伴提供更加可靠的安全保障。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0	见下文“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量（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捐赠支持高校基金会：公司与广东省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共同设立“中山大学安必平教育发展基金”，鼓励品学兼优的学生潜心科学研究，促进我国科学教育事业的发展，并与广东省广东药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共同设立“安必平”助学金，通过资助经济上有困难的同学，让其有更好的发展机会。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不断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体系。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并实行适时浮动调薪按时发放工资，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为职工提供学习和培训的机会，以不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术水平和职业素养，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准和管理能力，公司在对各部门培训需求进行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培训计划。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合理的晋升通道，从物质和精神层面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53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6.66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2.67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14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信誉，通过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供应能力、交货周期等指标进行综合评估，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规范化的采购合同，及时支付货款，以保障供应商权益。公司长期备有安全库存物料，并形成有效的生产计划组织管理办法，以保证生产系统的有效运作，从而保障客户订单的正常履约。公司市场部设立客服部、技术支持部，给客户及时和优质的售前、售后跟进服务。公司注重对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维护，构建和谐、稳定的合作关系，以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提升产品质量为己任，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公司拥有丰富的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的规模化生产经验，在生产线布局、设备选型、设备安装、调试、验证方面均具有丰富的经验。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过程控制程序》，对生产过程运作的人员、物料、环境、设备以及生产工序进行有效控制，以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达标并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生产要求。公司重视安全生产，通过对生产流程各环节的严格控制确保全过程处于稳定的受控状态。并且，公司建立了包括质量管理、质量检验等在内的一整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了 ISO13485:2016 的质量认证体系，以确保公司质量控制的有效性和持续性。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聘任专门团队专职负责知识产权的申报与维护工作，建立了知识产权工作台账，对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动态管理，同时积极、及时进行新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动态监察公司知识产权不受侵犯，当发现侵权行为时，及时报告。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在研发过程中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及技术保密机制。公司通过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GB/T 29490-2013）体系认证，并获得“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认定。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建立良好、顺畅的沟通渠道，主动接受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履行社会责任的透明度。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政治建设为核心，全面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各项事业发展筑牢政治根基。

始终把党的创新理论武装作为首要任务，构建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与线上研讨相结合的立体学习体系，系统推进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常态化。通过专题党课、交流研讨等形式深化理论理解，引导党员将学习成果转化为破解技术瓶颈、优化管理流程的实际行动。依托“三会一课”制度开展纪律教育专题学习，以典型案例为“活教材”组织“以案四说”警示教育，推动党员筑牢思想防线、严守纪律底线。

严格遵循党员发展方针，在街道党委指导下规范执行发展程序，吸纳优秀青年加入党组织，进一步优化党员队伍结构。注重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通过设立示范岗、组建技术攻坚小组等形式，引导党员在技术创新、安全生产等关键领域带头履职尽责。

创新组织生活形式，将主题党日活动与红色教育基地参访相结合，组织党员重温入党誓词、感悟初心使命。联合工会开展徒步、羽毛球赛等文体活动，增强党员归属感和团队凝聚力；通过志愿服务、结对帮扶等实践行动，推动党建工作与社区服务深度融合。

新的一年，党支部将持续深化理论学习和纪律建设，探索党建与业务融合新路径，以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和创新的活动载体，推动党组织建设迈向更高水平，为高质量发展注入红色动能。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并较好传递了公司发展逻辑及前景。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不适用	公司借助新媒体（线上平台），如上证路演中心、进门财经、腾讯会议、全景网等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详见官网 http://www.gzlbp.com/investor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保障投资者享有上述权利和具体保障措施。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通过电话咨询回复、电子邮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特定对象调研、业绩说明会及现场参观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倾听和解答投资者疑问和意见。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交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由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亦建立了官方网站、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就公司日常新闻、

学术新闻、企业文化、产品展示等向外传递，便于投资者在信披公告及交流外进一步多方面了解公司。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电话会议、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与机构投资者保持双向沟通。公司认真倾听和了解资本市场对公司各个方面的评价、意见或建议，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治理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更多地参与公司治理。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构建反商业贿赂与反贪污的坚实防线方面，公司建立了一套健全且高效的运行机制。

公司特别成立了由副总经理领衔的合规小组，成员来自审计部和法务部。该小组负责监督与执行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工作，确保各项规定落实到位。

在制度建设层面，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详尽的廉洁从业规范与行为准则。这些准则明确禁止任何形式的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规范了员工在各个环节的行为。每位员工在入职之际，都须签订《员工反商业贿赂协议书》。

在监督执行方面，审计部定期对财务、采购、销售等部门进行审计评估，及时发现并排查任何违规或不廉洁的行为。法务部则负责对法律法规的解读与培训，以及处理与法律相关的举报事宜。公司还设立了便捷的信息反馈渠道，鼓励员工和合作伙伴积极举报不端行为，并对每项举报都认真核实，及时反馈处理结果。此外，公司也要求合作伙伴签订《反腐败、反商业贿赂声明》，共同维护商业环境的纯洁性。

在员工教育方面，公司定期举办廉洁教育培训，涵盖廉洁诚信准则、商业秘密保护等内容，旨在提高员工的法律意识和道德素养。

得益于这些综合举措，公司有效地预防了商业贿赂和贪污行为的发生。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此类事件，这充分体现了公司在保障健康发展和股东权益方面的决心与成效。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	注1	注1	是	注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配偶吴劲松	注1	注1	是	注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凯多投资	注1	注1	是	注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王海蛟	注1	注1	是	注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蔡向挺及其控制的凯多投资承诺	注2	注2	是	注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有公司5%以上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注2	注2	是	注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3	注3	是	注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服务机构	注4	注4	是	注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5	注5	是	注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股东	注6	注6	是	注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	注7	注7	是	注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	注8	注8	是	注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8	注8	是	注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5)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6)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2、控股股东配偶吴劲松承诺

吴劲松为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的配偶，通过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吴劲松现作出如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3、股东凯多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本单位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5)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4、董事王海蛟承诺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 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

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5) 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注2：关于相关股东持股说明及减持说明的承诺

1、控股股东蔡向挺及其控制的凯多投资承诺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的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在本人/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及本单位每年合计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及本单位上市前合计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且不影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

(3) 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本人/本单位减持前述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人/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4) 如本人/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如本人/本单位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本人/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还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6) 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本单位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并同意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本单位未将前述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单位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单位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部分

2、持股 5%以上股东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承诺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乾靖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比照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东。以上主体作出如下承诺:

(1) 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发行人的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 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 如本单位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如本单位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还应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

(5) 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单位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并同意归发行人所有。如本单位未将前述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中与本单位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部分。

注 3: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拟通过积极实施募投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等方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募集资金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

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3、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订了股东回报规划。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将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4、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

上述各项措施为公司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的保障措施及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先生承诺

①在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

②本人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③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④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发行人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发行人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⑤本人将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⑥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

⑦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

⑧若发行人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发行人将员工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

⑨本人将支持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投赞成票。

⑩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或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本人将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本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③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公司规章制度中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实现。

⑤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⑥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的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有投票/表决权）。

⑦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公司所处行业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4：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本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证券服务机构承诺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承诺：如因承诺人为发行人制作、出具的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承诺人将先行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发行人律师广东信达承诺：如因承诺人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审计机构中汇承诺：如因承诺人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资产评估机构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承诺人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5：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所需的相关程序及工作。回购价格按照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确定，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公司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2、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安必平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安必平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和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工作。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确定，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安必平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注 6：对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1) 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 如果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果因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扣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老股转让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若未能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2)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向公司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其他股东承诺

(1) 本人/本单位将依法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 如果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本单位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果因未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7：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

2. 自本承诺函签署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从事、参与经营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如因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拓展或变更经营范围引致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则本人将促成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的方式，或将该等相竞争的业务或股权转让予无关联的第三方的方式，消除潜在同业竞争。

4. 如果违反上述任一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上述保证和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止。

注 8：关于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人将充分尊重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安必平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安必平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安必平及其子公司资产或要求其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安必平及其子公司资产或要求其进行违规担保。

4、本人已如实向安必平披露知悉的全部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安必平及其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已如实向安必平披露知悉的全部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将继续减少和避免与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将督促安必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专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确保关联交易公允进行，不使安必平及其子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3、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安必平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

4、本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投资、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5、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安必平及其子公司资产或要求其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且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亦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安必平及其子公司资产或要求其进行违规担保。

6、本人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遵守以上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树蓉、江海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熊树蓉（1年）、江海锋（3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1,127.00万元人民币。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447.5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广州安必平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安必平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5%的股权、15%的股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390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29%的股权、10%的股权。上述交易已完成，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90%的股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2025年12月19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91,600,000.00	136,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	-	-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41,000,000.00	156,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6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2/7/11	2025/7/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20%	/		50,000,000.00	-	是	是	
中信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2/7/20	2024/1/4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0%	/	350,000.00	-		是	是	
中国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1/18	2025/11/1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10%	/		10,000,000.00	-	是	是	

行																
中国银行 广州科学 城支行	银行 理财产品	10,000,0 00.00	2022/11/ 18	2025/11/18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10%	/		10,000,0 00.00	-	是	是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广州 珠江 新城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 00.00	2022/12/ 9	2025/1/27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55%	/		10,000,0 00.00	-	是	是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广州 珠江 新城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 00.00	2022/12/ 9	2025/1/27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55%	/		10,000,0 00.00	-	是	是	
招商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广州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 00.00	2022/12/ 12	2025/3/21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50%	/		10,000,0 00.00	-	是	是	

珠江新城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2/10	2026/2/10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30%	/		10,000,000.00	-	是	是	
中信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9/27	2023/8/22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4.00%	/	347,717.27	30,000,000.00	-	是	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10,040,000.00	2021/12/6	2026/12/7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合同约定	≤16.01%	/	-1,949,000.00		-	是	是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20,000.00	2021/12/30	2026/12/30	自有资金	证券	否	合同约定	≤18.52%	/	-1,317,000.00		-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	20,000,000.00	2021/7/17	2024/1/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5%	/	355,000.00		-	是	是	

广州海珠支行	产品															
中信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2/5/17	2024/12/3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45%	/	3,105,000.00	0	是	是		
招商银行广州黄埔大道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2/12/9	2025/3/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0%	/	1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9	2026/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20%	/	1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9	2026/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20%	/	1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1/9	2026/1/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20%	/	1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银行天河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3/6/16	2025/4/24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合同约定	3.55%	/	10,000,000.00	0	是	是		
中信	银行	20,000,000.00	2023/7/1	2025/8/3	自有资	银行	否	合同	3.10%	/	20,000,000.00	0	是	是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理财 产品	00.00	9		金			约定				00.00				
广州 银行 天河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0,000.00	2023/11/24	2025/4/24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55%	/		20,000,000.00	0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0,000.00	2023/11/28	2026/2/20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25%	/		2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 银行 天河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3/9/27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0-3%			10,000,000.00	0	是	是	
广州 银行 天河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2/9	2024/2/29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0-3%	/	14,834.51	-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3/7/19	2025/8/3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10%	/		10,000,000.00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4/7/25	2025/8/3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10%	/		10,000,000.00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3/7/19	2024/6/7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10%	/	571,777.77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	2023/7/19	2024/8/30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3.10%	/	643,250.00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8,000,000.00	2024/6/8	2024/7/8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2.3	/	15,123.29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5,000,000.00	2024/7/5	2024/8/30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	/	13,734.73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2,000,000.00	2024/7/22	2024/10/21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2.5%	/	41,136.99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600,000.00	2024/7/22	2024/10/21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2.5%	/	12,465.75			是	是	
中信	银行	6,000,000.00	2024/9/2	2024/10/24	募集资	银行	否	合同	1.05%-	/	12,230.			是	是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理财 产品	0.00	3		金			约定	2.4%		14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000,00 0.00	2024/11/ 1	2024/11/29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1.95%- 2.35%	/	8,975.3 4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000,00 0.00	2024/11/ 1	2025/2/7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1.95%- 2.3%	/		6,000,00 0.00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7,000,00 0.00	2024/12/ 1	2024/12/31	募集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1.05%- 1.95%- 2.3%	/	11,506. 85			是	是	
中信 银行 广州 海珠 支行	银行 理财 产品	6,000,00 0.00	2024/10/ 31	2025/2/11	自有资 金	银行	否	合同 约定	/	/		6,000,00 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8月14日	71,327.04	63,994.55	37,387.00	26,607.55	52,296.74	13,956.59	81.72	52.45	3,053.39	4.77	-
合计	/	71,327.04	63,994.55	37,387.00	26,607.55	52,296.74	13,956.59	/	/	3,053.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9,515.00	-	29,513.17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37,531.53	75,530.73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其他	是	否	7,872.00	-	7,199.03	91.45	2022年8月3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病理数字化和智能化应用开发项目	研发	否	否	4,300.00	1,714.38	3,109.03	72.30	2025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基于肿瘤伴随诊断技术平台的应用开发项	研发	否	否	3,675.00	1,339.01	2,947.56	80.21	2025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7,900.00	0.00	9,527.95	120.61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732.55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63,994.55	3,053.39	52,296.74	/	/	/	/	/	37,531.53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病理数字化和智能化应用开发项目	新建项目	4,300.00	3,109.03	72.30	无
基于肿瘤伴随诊断技术平台的应用开发项目	新建项目	3,675.00	2,947.56	80.21	无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7,900.00	7,900.00	100.00	无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0,732.55	-	-	无
合计	/	26,607.55	13,956.59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8月14日	18,000.00	2023年8月14日	2024年8月13日		否
2024年8月29日	16,000.00	2024年8月29日	2025年8月28日	13,6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蔡向挺	0	19,817,000	21.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12,951,400	13.84	0	无	0	其他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628,313	6.02	0	无	0	其他
南京乾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1,153	3,487,265	3.73	0	无	0	其他
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0	3,486,000	3.7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407,600	2.57	0	无	0	其他
朱元元	+1,871,153	1,871,353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80,679	1.58	0	无	0	其他
李宏卿	+911,154	1,291,173	1.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东东	+726,094	1,017,994	1.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蔡向挺	19,81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17,000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9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1,400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8,313	人民币普通股	5,628,313				
南京乾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7,265	人民币普通股	3,487,265				
广州市达安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3,4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6,000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7,600				
朱元元	1,871,353	人民币普通股	1,871,353				
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0,679	人民币普通股	1,480,679				
李宏卿	1,291,173	人民币普通股	1,291,173				
张东东	1,017,994	人民币普通股	1,017,99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 公司控股股东蔡向挺先生为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69.64%的合伙份额； 2. 诸暨高特佳睿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高特佳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海蛟为一致行动人； 3.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p>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p>	<p>无</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1,167,000	2022年8月22日	55,759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蔡向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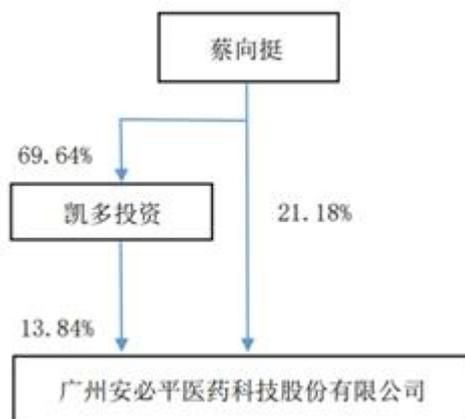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蔡向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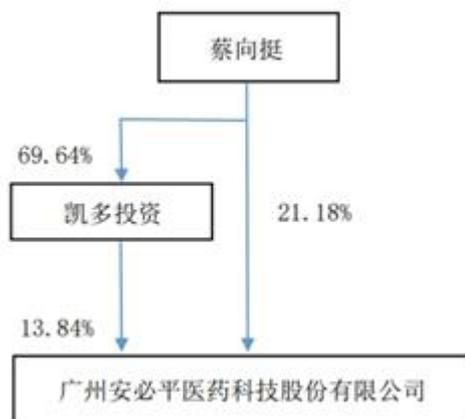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5]4798号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必平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必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二) 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七、5、应收账款”所述，2024年12月31日安必平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7,147.00万元，坏账准备3,090.47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合并资产总额17.65%。若公司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而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①了解行业政策和环境变动，评价安必平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是否合理；</p> <p>②对安必平公司信用政策及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p> <p>③分析安必平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根据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账龄计提比例的合理性等；</p> <p>④分析计算安必平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余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核销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⑤通过分析安必平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⑥获取安必平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执行重新计算程序复核坏账计提金额的准确性。</p>
<p>收入的确认</p> <p>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2024年度营业收入47,079.01万元，收入主要来源于体外诊断试剂和诊断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收入是安必平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涉及因收入计入错误的会计期间或遭到操控而产生固有风险，故此我们把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①了解行业政策和环境变动，评价安必平收入变动是否合理；</p> <p>②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③获取安必平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协议，对合</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计事项。</p>	<p>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换货及退货政策、服务提供等；检查安必平公司与客户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向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p> <p>④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重大客户变动等分析程序；</p> <p>⑤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及询问安必平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客户与安必平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作价是否公允；</p> <p>⑥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等资料，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是否存在截止问题；同时在产成品监盘时，增加从实物到账以及账到实物的抽查比例，以确认产成品是否有未发出被记录或者发出未记录的情况。</p>

四、其他信息

安必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必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必平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安必平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安必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必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必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安必平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树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海锋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5,146,930.50	67,682,31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5,333,720.00	52,563,931.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78,417.92	9,703,215.40
应收账款	七、5	240,565,330.69	235,547,368.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7,801,120.33	11,022,918.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366,614.41	4,256,88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4,439,302.55	74,972,461.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95,269,765.48	104,074,285.1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050,805.40	7,746,277.12
流动资产合计		692,252,007.28	567,569,652.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3,741,417.94	24,327,69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46,918,808.17	161,360,680.17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9,931,197.30	20,545,043.50
固定资产	七、21	294,898,738.50	307,510,871.41
在建工程	七、22	735,705.95	188,769.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898,166.19	6,677,972.97
无形资产	七、26	5,578,162.77	6,473,422.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7,074,480.61	16,163,570.5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6,462,198.56	26,462,198.5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479,200.05	16,209,54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5,630,416.23	27,610,56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5,629,808.39	211,330,987.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478,300.66	832,361,320.28
资产总计		1,362,730,307.94	1,399,930,97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298,324.50	21,198,46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2,684,021.73	37,140,031.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320,517.91	6,821,176.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926,613.57	25,110,050.95
应交税费	七、40	4,051,307.04	6,524,946.04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70,464.89	9,259,290.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489,015.86	2,004,126.3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71,534.97	2,276,878.77
流动负债合计		84,511,800.47	110,334,960.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49,902.64	5,184,533.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7,535,158.75	28,18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3,373,948.42	14,000,284.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917,387.97	3,919,179.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76,397.78	51,291,497.17
负债合计		130,988,198.25	161,626,45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93,567,699.00	93,56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34,140,031.67	749,143,007.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4,043.76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6,783,849.50	46,783,849.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81,372,918.30	374,116,75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55,740,454.71	1,263,611,314.91
少数股东权益		-23,998,345.02	-25,306,79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1,742,109.69	1,238,304,51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2,730,307.94	1,399,930,972.74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644,493.94	38,765,75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33,720.00	52,563,931.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6,022.50	459,512.20
应收账款	十九、1	198,845,015.79	184,181,610.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07,038.67	7,530,455.6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84,046,225.40	141,428,247.11
其中：应收利息		6,155,098.43	3,816,967.89
应收股利			
存货		53,600,741.67	48,077,958.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3,772,069.17	104,074,285.10
其他流动资产		4,909,122.35	4,288,512.23
流动资产合计		732,284,449.49	581,370,272.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02,821,114.39	292,116,831.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4,018,129.14	45,797,223.56
固定资产		232,906,850.63	278,359,977.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2,043,881.14
无形资产		6,645,735.10	6,247,616.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7,959,340.68	16,440,391.5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50,037.71	10,317,82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6,379.71	4,182,21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629,808.39	211,091,883.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587,395.75	874,097,846.76
资产总计		1,472,871,845.24	1,455,468,119.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8,324.50	1,198,46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0,095,028.75	95,070,989.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76,300.77	4,034,673.42
应付职工薪酬		14,061,416.43	12,834,800.32
应交税费		1,590,574.59	3,553,487.92
其他应付款		46378330.48	32,432,643.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07.41
其他流动负债		1,273,905.41	1,102,811.15
流动负债合计		185,073,880.93	160,429,67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13,153.4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535,158.75	28,18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4,287.78	12,476,03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49,446.53	42,776,690.51
负债合计		224,223,327.46	203,206,36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3,567,699.00	93,56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8,991,450.41	774,230,679.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83,849.50	46,783,849.50
未分配利润		339,305,518.87	337,679,52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8,648,517.78	1,252,261,756.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2,871,845.24	1,455,468,119.52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0,790,075.83	497,290,538.5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70,790,075.83	497,290,538.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9,819,629.08	475,965,464.9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4,255,281.56	156,674,026.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11,337.46	4,583,692.79
销售费用	七、63	192,545,208.92	182,662,550.42
管理费用	七、64	71,343,591.36	77,125,621.76
研发费用	七、65	45,465,012.70	62,686,864.36
财务费用	七、66	-8,300,802.92	-7,767,290.72
其中：利息费用		651,412.45	808,030.58
利息收入		9,169,333.57	8,796,358.68
加：其他收益	七、67	8,083,553.77	6,612,956.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22,954.84	-756,43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6,274.66	-1,668,464.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527,647.50	5,896,848.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756,551.05	-4,664,209.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975,221.40	-7,256,851.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28,939.73	355,238.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01,770.14	21,512,619.9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95,317.91	1,255,324.0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362,729.09	5,918,613.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34,358.96	16,849,330.7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466,212.83	-4,169,539.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0,571.79	21,018,870.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0,571.79	21,018,870.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91,313.96	40,057,208.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0,742.17	-19,038,338.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900,571.79	21,018,870.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91,313.96	40,057,208.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90,742.17	-19,038,338.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48,704,828.13	366,954,165.2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32,758,123.87	121,451,727.11
税金及附加		3,067,797.18	2,939,685.60
销售费用		131,283,543.04	126,941,446.93
管理费用		45,000,998.46	43,491,026.20
研发费用		27,575,897.45	24,268,927.75
财务费用		-10,959,022.68	-11,408,325.08
其中：利息费用		151,294.95	276,308.25
利息收入		11,255,786.59	11,850,027.50
加：其他收益		4,407,316.90	3,148,480.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041,708.49	912,34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647.50	2,408,476.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5,315.13	-3,316,31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26,695.77	-2,786,149.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785.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94,938.39	59,636,517.12
加：营业外收入		712,450.39	1,023,287.01
减：营业外支出		6,282,158.15	6,485,807.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25,230.63	54,173,996.37
减：所得税费用		-2,135,914.83	5,547,641.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61,145.46	48,626,354.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61,145.46	48,626,354.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61,145.46	48,626,354.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6,706,275.26	539,254,169.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3,981.75	3,483,462.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759,108.02	9,740,88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279,365.03	552,478,51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71,284.28	173,598,924.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956,067.53	151,028,358.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09,465.00	30,793,875.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3,099,261.05	179,936,05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736,077.86	535,357,21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476,498.37	220,928,67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7,363.31	2,465,64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819.70	2,93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18,681.38	226,328,31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46,136.96	37,744,68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252,666.66	220,029,888.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1,66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98,803.62	259,026,23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19,877.76	-32,697,91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75,000.00	2,183,633.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2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98,324.50	21,198,4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73,324.50	23,382,09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198,460.00	14,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53,427.80	13,467,902.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846,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741,981.80	2,508,01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93,869.60	30,275,919.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20,545.10	-6,893,825.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414.48	79,56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18,205.35	-22,390,87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611,835.15	90,002,70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30,040.50	67,611,835.15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567,218.03	404,916,556.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75.07	111,42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78,261.86	5,184,80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016,154.96	410,212,78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973,780.03	132,108,053.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633,345.05	76,256,17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91,153.72	10,473,22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00,363.66	155,815,39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698,642.46	374,652,84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87.50	35,559,94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523,432.26	220,803,67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30,995.36	1,700,81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54,427.62	222,504,484.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96,680.11	34,500,77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252,666.66	193,629,888.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291,490.91	11,251,66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4.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754,802.65	239,382,32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9,624.97	-16,877,84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3,633.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8,324.50	1,198,46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324.50	3,382,09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98,46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10,558.57	13,223,77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683.04	296,91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1,701.61	23,520,68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183,377.11	-20,138,592.29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49.19	79,56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49,209.55	-1,376,920.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95,284.39	40,072,204.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44,493.94	38,695,284.39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567,69 9.00				749,143,00 7.22				46,783,84 9.50		374,116,75 9.19		1,263,611,31 4.91	-25,306,79 9.97	1,238,304,51 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567,69 9.00				749,143,00 7.22				46,783,84 9.50		374,116,75 9.19		1,263,611,31 4.91	-25,306,79 9.97	1,238,304,51 4.9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15,002,97 5.55		-124,043 .76									7,256,159. 11		-7,870,860.2 0		1,308,454. 95		-6,562,405.2 5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21,291,313 .96		21,291,313.9 6		-6,390,742 .17		14,900,571.7 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5,002,97 5.55													-15,002,975. 55		9,545,397. 12		-5,457,578.4 3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8,275,000. 00	8,275,00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39,229.39									-5,239,229.39	-				-5,239,229.39
4. 其他					-9,763,746.16									-9,763,746.16	1,270,397.12				-8,493,349.04
(三) 利润分配														-14,035,154.85	-14,035,154.85	-1,846,200.00			-15,881,354.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35,154.85	-14,035,154.85	-1,846,200.00			-15,881,354.85
4. 其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124,043 .76					-124,043.76		-	-124,043.76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93,567,69 9.00				734,140,03 1.67	-124,043 .76	46,783,84 9.50	381,372,91 8.30	1,255,740,45 4.71	-23,998,34 5.02	1,231,742,10 9.69				

项目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年末 余额	93,340,000 .00				741,354,28 5.44		-375,000 .00		46,670,000 .00		347,615,99 9.80		1,228,605,28 5.24	-6,268,461 .81	1,222,336,82 3.43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93,340,000 .00				741,354,28 5.44		-375,000 .00		46,670,000 .00		347,615,99 9.80		1,228,605,28 5.24	-6,268,461 .81	1,222,336,82 3.4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227,699.00				7,788,721. 78		375,000. 00		113,849.50		26,500,759 .39		35,006,029.6 7	-19,038,33 8.16	15,967,691.5 1

”号 填 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0,057,208 .89		40,057,208.8 9	-19,038,33 8.16	21,018,870.7 3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27,699.00				7,788,721. 78							8,016,420.78		8,016,420.78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27,699.00				1,955,934. 41							2,183,633.41		2,183,633.41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5,832,802. 87							5,832,802.87		5,832,802.87
4. 其 他					-15.5							-15.5		-15.5

(三) 利润分配								113,849.50		-13,181,449.50		-13,067,600.00		-13,06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3,849.50		-113,849.5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67,600.00		-13,067,600.00		-13,067,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5,000.00		-37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375,000. 00				-375,000.0 0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67,699				749,143,007.22				46,783,849.50	374,116,759.19		1,263,611,314.91	-25,306,799.97	1,238,304,514.94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567,699.00				774,230,679.8				46,783,849.50	337,679,528.26	1,252,261,75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567,699.00				774,230,679.8				46,783,849.50	337,679,528.26	1,252,261,75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5,239,229.39					1,625,990.61	-3,613,238.78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661,145.46	15,661,145.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39,229.39					-	-5,239,229.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39,229.39					-	-5,239,229.3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035,154.85	-14,035,154.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035,154.85	-14,035,154.8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67,699.00				768,991,450.41				46,783,849.50	339,305,518.87	1,248,648,517.7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340,000.00				766,441,942.52				46,670,000.00	302,234,623.36	1,208,686,565.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3,340,000.00				766,441,942.52				46,670,000.00	302,234,623.36	1,208,686,565.88

	00.00				,942.52				000.00	,623.36	86,565.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699.00				7,788,737.28				113,849.50	35,444,904.90	43,575,19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26,354.40	48,626,35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699.00				7,788,737.28						8,016,436.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7,699.00				1,955,934.41						2,183,633.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32,802.87						5,832,802.8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3,849.50	-13,181,449.50	-13,06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849.50	-113,849.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67,600.00	-13,067,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67,699.00				774,230,679.80				46,783,849.50	337,679,528.26	1,252,261,756.56

公司负责人：蔡向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全能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爱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必平有限),于2014年3月24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安必平有限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4年3月24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756768239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广州市黄埔区科信街2号。法定代表人:蔡向挺。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56.77万元,总股本为9,356.77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

本公司属医疗行业。经营范围为:办公设备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耗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人体干细胞技术研究和应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科技中介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人体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专用设备修理;市场营销策划;医疗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招投标代理服务;通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气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货物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I类放射源销售;II、III、IV、V类放射源销售;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主要产品为体外诊断试剂及相关配套设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5年4月21日经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4”、“五、21”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100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100万元以上。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100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工程预算金额500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3000万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资本化金额在100万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

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 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

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

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收到票据与应收账款账龄孰先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票据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1)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2) 因经营、开发项目需要以工程款作抵押的施工借款； (3) 员工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

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

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

部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	2.38-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

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	----------	-------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非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产权证年限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标准

结合医疗器械行业特性及公司自身研发的历史经验与项目特点，公司的研发项目以项目进入临床试验并与医院签订临床试验合同作为资本化时点，计入开发支出，在申请并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后结束资本化，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无需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

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协议，按照客户的订单组织发货，对于试剂产品和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仪器设备发出后，公司在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仪器设备，待安装调试完后，公司根据设备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

(2) 医学检测服务收入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已经完成，将检测报告交付客户时确认医学检测服务收入。

(3) 医学共建检测服务收入

根据公司与医院签订的共建协议，共建服务属于一段时间内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共建检验所当月实现的收入，双方按照协议约定分成进行对账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

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

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

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注1]	-	0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下简称“新版应用指南”),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公司自2024年4月1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注2]	-	0

其他说明

[注 1]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注 2] 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5%、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7%、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	15%
SINGPATH MEDICAL TECHNOLOG YPTE. LTD.	17%
广州市康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普希盛科技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政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必平自动化、子公司广州秉理、苏州秉理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按法定 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

2、根据财税〔2016〕36 号《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通知：营改增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医疗机构，是指依据国务院《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149 号）及卫生部《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35 号）的规定，经登记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机构，以及军队、武警部队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具体包括：各级各类医院、门诊部（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急救中心（站）、城乡卫生院、护理院（所）、疗养院、临床检验中心，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举办的卫生防疫站（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各种专科疾病防治站（所），各级政府举办的妇幼保健所（站）、母婴保健机构、儿童保健机构，各级政府举办的血站（血液中心）等医疗机构。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室有限公司符合并享受上述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达诚公司、自动化公司实际享受此项政策。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医辰享受实际享受此项政策。

企业所得税：

1、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44011947），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新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2、公司之子公司自动化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44013127），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新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自动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公司子公司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2003480），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新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苏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康顺、广州达诚、浙江医辰、普希盛等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5、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粤财法[2017]11号》文，在连南注册或迁入连南的企业，企业所得税减免40%（省级和县级留成部分），企业申报时直接减免，无需先征后返。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投资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房产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2024年度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293.30	13,593.30
银行存款	92,857,968.14	64,489,041.54
其他货币资金	1,835,669.06	3,179,675.4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数字货币——人民币	440,000.00	-
合计	95,146,930.50	67,682,310.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99,820.02	-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333,720.00	52,563,931.94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55,333,720.00	52,563,931.9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55,333,720.00	52,563,931.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52,080,828.24 元,公允价值变动余额为 3,252,891.76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2,719.92	9,455,123.20
商业承兑票据	585,707.00	290,058.00
减：坏账准备	80,009.00	41,965.80
合计	2,278,417.92	9,703,215.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5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8,426.92	100.00	80,009.00	3.39	2,278,417.92	9,745,181.20	100.00	41,965.80	0.43	9,703,215.40
其中：										
账龄组合	2,358,426.92	100.00	80,009.00	3.39	2,278,417.92	9,745,181.20	100.00	41,965.80	0.43	9,703,215.40
合计	2,358,426.92	/	80,009.00	/	2,278,417.92	9,745,181.20	/	41,965.80	/	9,703,215.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772,719.92	22,000.00	1.24
商业承兑汇票	585,707.00	58,009.00	9.90
合计	2,358,426.92	80,009.00	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965.80	38,043.20				80,009.00
合计	41,965.80	38,043.20				80,009.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04,884,025.31	206,410,339.39
1年以内小计	204,884,025.31	206,410,339.39
1至2年	36,276,351.25	34,324,122.49
2至3年	15,540,089.06	10,873,761.09
3年以上		
3至4年	6,551,017.37	4,319,264.35
4至5年	2,557,538.38	2,371,276.12
5年以上	5,661,016.74	4,850,049.56
合计	271,470,038.11	263,148,81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04,492.71	4.09	6,327,848.00	56.98	4,776,644.71	11,103,692.61	4.22	4,904,346.95	44.17	6,199,345.6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365,545.40	95.91	24,576,859.42	9.44	235,788,685.98	252,045,120.39	95.78	22,697,098.00	9.01	229,348,022.39
其中：										
账龄组合	260,365,545.40	95.91	24,576,859.42	9.44	235,788,685.98	252,045,120.39	95.78	22,697,098.00	9.01	229,348,022.39
合计	271,470,038.11	100.00	30,904,707.42	11.38	240,565,330.69	263,148,813.00	100.00	27,601,444.95	10.49	235,547,368.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公司 1	8,796,282.60	4,019,637.89	45.70	部分款项待协商
公司 2	1,876,695.11	1,876,695.11	100.00	回款已出现严重困难
公司 3	431,515.00	431,515.00	100.00	年限较久,回款可能性较低
合计	11,104,492.71	6,327,848.00	56.9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60,365,545.40	24,576,859.42	9.44
合计	260,365,545.40	24,576,859.42	9.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4,451,710.21	10,222,585.52	5.00
1-2 年	35,981,425.41	3,598,142.54	10.00
2-3 年	9,347,479.30	2,804,243.79	30.00
3-4 年	4,243,070.47	2,121,535.24	50.00
4-5 年	2,557,538.38	2,046,030.70	80.00
5 年以上	3,784,321.63	3,784,321.63	100.00
小计	260,365,545.40	24,576,859.42	9.4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904,346.95	1,423,501.05	-	-	-	6,327,84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697,098.00	4,248,128.75	-	2,368,367.33	-	24,576,859.42
合计	27,601,444.95	5,671,629.80	-	2,368,367.33	-	30,904,707.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68,367.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124,531.53		14,124,531.53	5.20	706,226.58
第二名	9,364,629.6		9,364,629.6	3.45	4,048,055.24
第三名	8,423,044.22		8,423,044.22	3.10	444,302.36
第四名	7,635,819.65		7,635,819.65	2.81	395,840.41

第五名	6,400,797.88		6,400,797.88	2.36	406,587.42
合计	45,948,822.88		45,948,822.88	16.92	6,001,012.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58,161.19	78.95	10,417,129.82	94.51
1 至 2 年	1,575,411.00	20.19	263,878.44	2.39
2 至 3 年	27,593.14	0.35	341,909.76	3.10
3 年以上	39,955.00	0.51	-	-
合计	7,801,120.33	100.00	11,022,918.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1,648,000.00	21.13
第二名	1,212,000.00	15.54
第三名	900,000.00	11.54
第四名	543,798.74	6.97
第五名	450,000.00	5.77

合计	4,753,798.74	60.95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66,614.41	4,256,885.38
合计	4,366,614.41	4,256,885.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521,889.92	3,134,706.54
1年以内小计	2,521,889.92	3,134,706.54
1至2年	1,715,743.20	438,237.20
2至3年	345,887.20	913,695.50
3年以上		
3至4年	317,065.50	328,763.92
4至5年	110,324.42	237,468.50
5年以上	702,415.78	503,847.28
合计	5,713,326.02	5,556,718.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351,425.08	295,376.53
员工社保、公积金及其他代垫款	671,984.34	548,429.08
押金及保证金	4,242,944.58	4,136,975.03
员工备用金	75,997.35	225,938.30
其他	370,974.67	350,000.00
合计	5,713,326.02	5,556,718.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299,833.56			1,299,833.5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878.05			46,878.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346,711.61			1,346,711.6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9,833.56	46,878.05				1,346,711.61
合计	1,299,833.56	46,878.05				1,346,711.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19,000.00	16.09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91,900.00
第二名	500,000.00	8.75	押金及保证金	一年以内	25,000.00
第三名	350,000.00	6.13	待收回款项	1-2年	35,000.00
第四名	331,881.28	5.81	增值税即征即退	一年以内	16,594.06
第五名	281,010.79	4.92	押金及保证金	一年以内	14,050.54
合计	2,381,892.07	41.70	/	/	182,544.6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759,874.64	597,019.58	14,162,855.06	19,046,258.30	190,399.40	18,855,858.90
在产品	4,139,334.80	-	4,139,334.80	2,050,125.58	-	2,050,125.58
库存商品	42,478,019.47	2,669,969.49	39,808,049.98	27,351,089.06	3,047,971.17	24,303,117.89
周转材料	1,078,206.40	60,278.34	1,017,928.06	1,380,865.88	65,626.66	1,315,239.22
发出商品	17,417,537.50	3,267,336.76	14,150,200.74	19,902,816.82	2,056,125.15	17,846,691.67
委托加工物资	3,634,037.76	41,153.77	3,592,883.99	6,254,649.22	-	6,254,649.22
合同履约成本	7,568,049.92	-	7,568,049.92	4,346,778.71	-	4,346,778.71
合计	91,075,060.49	6,635,757.94	84,439,302.55	80,332,583.57	5,360,122.38	74,972,461.1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0,399.40	514,475.28	-	107,855.10	-	597,019.58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3,047,971.17	1,994,836.09	-	2,372,837.77	-	2,669,969.49
周转材料	65,626.66	47,599.63	-	52,947.95	-	60,278.34
发出商品	2,056,125.15	1,689,388.25	-	478,176.64	-	3,267,336.76
委托加工物资	-	41,153.77	-	-	-	41,153.77
合计	5,360,122.38	4,287,453.02	-	3,011,817.46	-	6,635,757.9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	195,269,765.48	104,074,285.10
合计	195,269,765.48	104,074,285.1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	4,507,978.17	5,818,450.78
预缴税费	2,542,827.23	1,927,826.34
合计	7,050,805.40	7,746,277.1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327,692.60			-586,274.66						23,741,417.94	
小计	24,327,692.60			-586,274.66						23,741,417.94	

合计	24,327,692.60			-586,274.66						23,741,417.94
----	---------------	--	--	-------------	--	--	--	--	--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北京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7,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1年以上]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46,918,808.17	161,360,680.17
合计	146,918,808.17	161,360,680.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616,229.43			43,616,22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3,616,229.43			43,616,229.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071,185.93			23,071,18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613,846.20			613,846.20
(1) 计提或摊销	613,846.20			613,846.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685,032.13			23,685,032.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931,197.30			19,931,197.30

2. 期初账面价值	20,545,043.50		20,545,043.50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4,898,738.50	307,510,871.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4,898,738.50	307,510,87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583,106.82	137,812,708.12	3,760,166.40	10,288,270.79	408,444,25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92.02	28,872,897.99	-	994,317.02	29,921,407.03
(1) 购置	54,192.02	7,792,331.89	-	737,298.28	8,583,822.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	21,080,566.10	-	257,018.74	21,337,58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683,040.45	130,323.47	517,649.57	13,331,013.49
(1) 处置或报废	-	5,582,921.41	130,323.47	517,649.57	6,230,894.45
(2) 配套仪器退回转入存货	-	7,100,119.04	-	-	7,100,119.04
4. 期末余额	256,637,298.84	154,002,565.66	3,629,842.93	10,764,938.24	425,034,645.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789,917.97	65,531,030.11	2,599,891.83	7,012,540.81	100,933,38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27,498.57	22,429,790.30	314,712.27	1,616,717.28	37,488,718.42
(1) 计提	13,127,498.57	22,429,790.30	314,712.27	1,616,717.28	37,488,71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	7,771,788.75	123,807.30	390,595.92	8,286,191.97
(1) 处置或报废	-	4,992,076.04	123,807.30	390,595.92	5,506,479.26
(2) 配套仪器退回转入存 货	-	2,779,712.71	-	-	2,779,712.71
4. 期末余额	38,917,416.54	80,189,031.66	2,790,796.80	8,238,662.17	130,135,907.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719,882.30	73,813,534.00	839,046.13	2,526,276.07	294,898,738.50
2. 期初账面价值	230,793,188.85	72,281,678.01	1,160,274.57	3,275,729.98	307,510,871.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中兴深蓝科技产业园的工业厂房	24,173,946.22	正在办理产权证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安中兴深蓝科技产业园的工业厂房	24,173,946.22	26,219,916.00	0	注	-	-
合计	24,173,946.22	26,219,916.00	0	/	/	/

注：（1）采用市场法对西安中兴深蓝科技产业园的工业厂房公允价值进行评估；（2）根据相关税务规定，资产组的转让无需缴纳增值税，且资产组整体流转原地续用，无需搬运费，法律费等相关中介费用数额较小，因此处置费用为零。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5,705.95	188,769.70
工程物资		
合计	735,705.95	188,769.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实验室工程及装修	735,705.95	-	735,705.95	188,769.70	-	188,769.70
合计	735,705.95	-	735,705.95	188,769.70	-	188,769.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71,815.33	11,271,81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558,903.50	558,903.50
租赁	558,903.50	558,903.50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6,653.01	3,606,653.01
处置	3,606,653.01	3,606,653.01
4. 期末余额	8,224,065.82	8,224,065.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93,842.36	4,593,842.3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55,468.46	2,255,468.46
(1) 计提		
租赁	2,255,468.46	2,255,468.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3,411.19	1,523,411.19
(1) 处置	1,523,411.19	1,523,411.19
4. 期末余额	5,325,899.63	5,325,899.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98,166.19	2,898,166.19
2. 期初账面价值	6,677,972.97	6,677,972.9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60,700.00		425,471.70	6,073,032.85	12,359,204.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260.99	290,260.99
(1) 购置				290,260.99	290,260.9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60,700.00		425,471.70	6,363,293.84	12,649,465.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62,075.09		355,031.36	4,368,675.18	5,885,78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255.92		15,094.36	1,049,170.86	1,185,521.14
(1) 计提	121,255.92		15,094.36	1,049,170.86	1,185,521.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83,331.01		370,125.72	5,417,846.04	7,071,302.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77,368.99		55,345.98	945,447.80	5,578,16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4,698,624.91		70,440.34	1,704,357.67	6,473,422.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467,525.81					467,525.81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67,957.56					5,667,957.56
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	1,951,909.60					1,951,909.60
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1,652,680.35					1,652,680.35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9,780,439.92					19,780,439.92
合计	29,520,513.24					29,520,513.2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						
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58,314.68					3,058,314.68
合计	3,058,314.68					3,058,314.6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达诚公司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达诚公司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内部考核单元	是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安必平负责安必平产品在华北地区的销售，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北京安必平公司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内部考核单元	是
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秉理专注于项目研发，可以通过受托研发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广州秉理公司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内部考核单元	是
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安必平负责重庆地区的病理诊断业务，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重庆安必平公司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内部考核单元	是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医辰负责安必平产品在浙江地区的销售，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此将浙江医辰公司长期资产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内部考核单元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州秉理	4,763,070.31	6,959,000.00	-	注	-	-

合计	4,763,070.31	6,959,000.00		/	/	/
----	--------------	--------------	--	---	---	---

注：（1）采用市场法对广州秉理总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2）根据相关税务规定，资产组的转让无需缴纳增值税，且资产组的整体流转原地续用，无需搬运费，法律费等相关中介费用数额较小，因此处置费用为零；（3）资产组账面价值包含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达诚公司	9,748,785.51	31,891,600.00		5	增长率 20%， 折现率 13.07%		增长率 0， 折现率 13.07%	
北京安必平	9,965,903.72	57,922,300.00		5	增长率 5%， 折现率 13.07%		增长率 0， 折现率 13.07%	
重庆安必平	3,798,969.36	7,534,300.00		5	增长率 10%， 折现率 13.07%		增长率 0， 折现率 13.07%	
浙江医辰	17,530,218.89	20,527,100.00		5	增长率 20%， 折现率 13.07%		增长率 0， 折现率 13.07%	
合计	41,043,877.48	117,875,3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4,852,856.90	802,896.70	2,946,465.05	-	12,709,288.55
待摊费用	1,200,000.00	1,800,000.00	2,400,000.00	-	600,000.00
其他	156,686.06	388,219.24	374,993.80	-	169,911.50
合计	16,209,542.96	2,991,115.94	5,721,458.85	-	13,479,200.0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887,176.97	6,707,067.01	34,261,400.89	5,868,546.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044,927.99	8,938,738.55	44,293,909.83	8,433,997.38
可抵扣亏损	85,392,565.52	19,177,851.14	47,103,860.99	11,067,125.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4,274,096.51	641,114.48
限制性股票成本	5,098,212.15	742,737.49	10,314,886.95	1,514,485.82
租赁负债	3,138,918.50	784,729.62	4,548,215.44	849,799.06
合计	178,561,801.13	36,351,123.81	144,796,370.61	28,375,069.3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91,844,388.76	12,882,180.70	98,293,367.41	13,701,84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浮盈)	3,252,891.76	487,933.76	1,757,200.21	263,580.03
使用权资产	2,898,166.19	724,541.54	4,246,567.36	799,363.19
合计	97,995,446.71	14,094,656.00	104,297,134.98	14,764,785.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707.58	35,630,416.23	764,501.51	27,610,56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0,707.58	13,373,948.42	764,501.51	14,000,284.0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5,654.04	5,606,403.17
可抵扣亏损	107,072,950.45	116,358,708.68
合计	107,528,604.49	121,965,111.8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8,713,071.67	
2025	10,922,045.42	11,472,796.63	
2026	13,069,073.31	13,320,104.08	
2027	33,400,678.68	37,508,684.26	
2028	32,491,158.01	45,344,052.04	
2029	17,189,995.03		
合计	107,072,950.45	116,358,708.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1,883,367.30	-	1,883,367.30	2,040,499.70	-	2,040,499.70
大额存单	63,746,441.09	-	63,746,441.09	209,290,487.35	-	209,290,487.35
合计	65,629,808.39	-	65,629,808.39	211,330,987.05	-	211,330,987.05

其他说明：

大额存单中本金为 60,000,000.00 元，应收利息为 3,746,441.09 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716,890.00	1,716,890.00	其他	保函保证金合同约定期内无法使用	3,070,475.11	3,070,475.11	其他	票据保证金在 3 个月内到期，保函保证金在 1 年内到期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 资源								
合计	1,716,890.00	1,716,890.00	/	/	3,070,475.11	3,070,475.1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
信用证借款	7,000,000.00	10,000,000.00
票据融资	298,324.50	10,198,460.00
合计	7,298,324.50	21,198,46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9,170,918.07	33,437,612.02
1至2年	623,978.15	2,353,276.41
2至3年	1,704,810.95	1,028,558.26
3年以上	1,184,314.56	320,584.93
合计	32,684,021.73	37,140,031.6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6,320,517.91	6,821,176.74
合计	6,320,517.91	6,821,176.7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088,959.72	164,197,455.07	163,597,741.52	25,688,673.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091.23	9,222,556.58	9,243,613.51	34.30
三、辞退福利	-	2,356,061.00	2,118,155.00	237,90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110,050.95	175,776,072.65	174,959,510.03	25,926,613.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50,452.67	149,848,867.26	149,276,908.75	25,322,411.18
二、职工福利费		3,386,054.86	3,386,054.86	
三、社会保险费	193,209.00	4,445,594.95	4,465,349.46	173,454.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3,209.00	4,207,766.93	4,227,602.94	173,372.99
工伤保险费		206,300.33	206,273.40	26.93
生育保险费		16,317.28	16,262.71	54.57
重大疾病险		15,210.41	15,210.41	-
四、住房公积金	145,298.05	6,141,786.02	6,094,276.47	192,807.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5,151.98	375,151.98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088,959.72	164,197,455.07	163,597,741.52	25,688,673.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091.23	8,942,684.61	8,963,775.84	-
2、失业保险费		279,871.97	279,837.67	34.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091.23	9,222,556.58	9,243,613.51	34.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65,910.70	2,139,478.0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84,763.65	3,024,935.54
个人所得税	447,167.99	469,05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108.20	144,384.66
房产税	476,849.01	567,964.23
教育费附加	49,056.13	60,746.04
地方教育附加	32,704.10	40,497.37
印花税	66,444.51	67,954.99
土地使用税	10,953.37	9,926.77
其他	349.38	-
合计	4,051,307.04	6,524,946.0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70,464.89	9,259,290.20
合计	4,570,464.89	9,259,29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525,700.00	2,503,330.00
经销商保证金	2,954,169.00	3,257,179.05
预提费用	676,175.14	1,851,799.80
员工代垫支出	166,589.02	257,921.29
待付员工款项	70,000.00	636,482.00
工程质保金	115,720.83	649,203.57
其他	62,110.90	103,374.49
合计	4,570,464.89	9,259,290.2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邦普电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55,004.00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杜楚云	525,700.00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芜湖市航瑞医疗贸易有限公司	190,400.00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广东华工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2,866.03	未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合计	1,573,970.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89,015.86	2,004,126.31
合计	1,489,015.86	2,004,126.3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171,534.97	2,276,878.77
合计	2,171,534.97	2,276,878.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716,077.70	5,777,072.3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6,175.06	592,539.17
合计	1,649,902.64	5,184,533.1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187,500.00	125,200.00	777,541.25	27,535,158.75	-

合计	28,187,500.00	125,200.00	777,541.25	27,535,158.75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合伙企业少数股东权益	3,917,387.97	3,919,179.91
合计	3,917,387.97	3,919,179.91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3,567,699.00						93,567,69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0,751,603.21		9,763,746.16	720,987,857.05

其他资本公积	18,391,404.01		5,239,229.39	13,152,174.62
合计	749,143,007.22	-	15,002,975.55	734,140,031.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的减少 9,763,746.16 元为本期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冲减资本公积。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的减少 5,239,229.39 元为因未达业绩考核要求，冲减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股份支付情况见本附注“股份支付”。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043.76				-124,043.76		-124,043.7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4,043.76				-124,043.76		-124,043.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4,043.76				-124,043.76		-124,043.7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783,849.50			46,783,849.5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6,783,849.50			46,783,849.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116,759.19	347,615,999.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4,116,759.19	347,615,999.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91,313.96	40,057,208.89
加：其他转入		-375,0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3,849.5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35,154.85	13,067,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372,918.30	374,116,759.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4,797,415.39	151,989,816.50	490,943,976.73	152,541,288.78
其他业务	5,992,660.44	2,265,465.06	6,346,561.77	4,132,737.60
合计	470,790,075.83	154,255,281.56	497,290,538.50	156,674,026.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237,036.87	1,348,329.63
教育费附加	530,158.54	577,903.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3,438.97	384,810.57
房产税	2,096,888.64	1,962,638.06
印花税	244,100.47	253,134.65
土地使用税	44,605.86	46,127.46
车船税	2,125.00	-
环境保护税	4.60	10,748.9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978.51	-
合计	4,511,337.46	4,583,692.7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宣传推广费用	87,221,998.60	102,470,106.57
职工薪酬	71,081,453.70	50,588,871.67
折旧摊销费用	14,685,206.80	12,406,182.82
差旅费用	10,141,654.98	9,406,156.21

业务招待费	3,367,069.71	2,560,154.48
办公费用	889,379.09	1,086,347.19
物料消耗	3,171,624.02	2,463,785.43
维修费	1,062,351.26	999,381.38
其他费用	924,470.76	681,564.67
合计	192,545,208.92	182,662,550.4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995,051.44	39,364,546.14
折旧与摊销	13,527,600.08	12,809,685.86
限制性股票成本费用	-5,239,229.39	5,832,802.87
中介费	4,038,157.55	3,796,460.75
租赁费及水电费	4,573,566.46	4,855,784.76
办公费用	3,971,466.57	4,036,926.38
业务招待费	1,894,829.16	1,642,094.24
物料消耗	994,628.10	2,044,160.00
差旅费用	1,401,998.44	1,427,157.29
会议费	351,306.44	340,307.09
环保、维护费	474,991.07	479,730.95
其他费用	359,225.44	495,965.43
合计	71,343,591.36	77,125,621.7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959,498.46	36,114,066.15
委托研发费用	7,076,823.41	7,958,755.07
直接投入材料	7,034,178.15	9,410,250.81
折旧及摊销费用	4,565,307.97	4,225,478.36
临床费用	773,332.08	1,323,221.70
中介服务及认证费	348,376.24	878,245.80
差旅费	190,208.87	739,721.70
办公费用	53,623.78	576,530.90
房租及水电费	374,523.71	682,085.24
业务招待费	14,364.41	28,854.79
其他	1,074,775.62	749,653.84
合计	45,465,012.70	62,686,864.3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51,412.45	808,030.5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90,022.84	412,540.47
减：利息收入	9,169,333.57	8,796,358.68
汇兑损失	15,449.19	79,569.50
手续费支出	203,460.89	142,965.77
合伙企业少数股东损益	-1,791.88	-1,497.89
合计	-8,300,802.92	-7,767,290.7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7,942,193.74	6,450,974.8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1,360.03	161,982.08
合计	8,083,553.77	6,612,956.9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6,274.66	-1,668,464.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7,717.24	912,349.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956.2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3,086,208.00	
其他	-131,651.96	-320.69
合计	2,822,954.84	-756,436.3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7,647.50	2,408,476.4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3,488,372.01
合计	2,527,647.50	5,896,848.5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8,043.20	5,24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671,629.80	-4,498,067.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6,878.05	-171,387.1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756,551.05	-4,664,209.5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87,453.02	-4,198,536.3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3,058,314.68
十二、其他		
十三、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3,687,768.38	
合计	-7,975,221.40	-7,256,851.0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28,939.73	355,238.00
其中：固定资产	14,158.49	-59,257.92
使用权资产	314,781.24	414,495.92
合计	328,939.73	355,238.0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119.33	22,700.08	25,119.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119.33	22,700.08	25,119.3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409,518.28	681,688.54	409,518.28
政府补助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92,681.00	-	192,681.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8,029.97	26,913.36	18,029.97
其他	149,969.33	524,022.05	149,969.33
合计	795,317.91	1,255,324.03	795,31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1,091.93	1,020,785.45	191,091.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1,091.93	1,020,785.45	191,091.9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601,622.94	141,105.32	1,601,622.94
滞纳金	217,858.03	89,176.53	217,858.03
对外捐赠	300,000.00	4,600,000.00	300,000.00
其他	52,156.19	67,545.95	52,156.19
合计	2,362,729.09	5,918,613.25	2,362,729.0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79,971.18	6,485,963.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46,184.01	-10,655,503.19
合计	-5,466,212.83	-4,169,539.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34,358.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5,153.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73,382.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74,259.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4,393.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3,724.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76,807.80
研发及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7,159,721.00
所得税费用	-5,466,21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622,922.14	348,761.72
收到的政府补助	4,561,182.22	3,189,779.59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	7,241,726.44	4,813,061.72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42,422.79	481,281.96
其他	90,854.43	908,000.00
合计	12,759,108.02	9,740,884.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43,536,474.00	168,584,599.1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03,460.89	142,965.77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7,072,421.94	6,240,189.20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1,716,890.00	70,475.11
其他	570,014.22	4,897,827.80
合计	153,099,261.05	179,936,057.0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收到的现金	132,948,418.37	220,803,671.76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7,528,080.00	
取得的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收益	3,507,363.31	2,465,643.22
处置固定资产/设备收到的现金	34,819.70	2,934,000.00
合计	154,018,681.38	226,203,314.9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支付的现金	73,252,666.66	193,629,888.87
对外权益性投资支付的现金	-	26,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68,907.36	27,078,917.07
合计	85,921,574.02	247,108,805.9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0,602,631.00	-
支付租赁款	2,139,350.80	2,508,016.44
合计	12,741,981.80	2,508,016.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1,198,460.00	7,298,324.50	-	21,198,460.00	-	7,298,324.5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88,659.50	-	-	2,139,350.80	1,910,390.20	3,138,918.50
合计	28,387,119.50	7,298,324.50	-	23,337,810.80	1,910,390.20	10,437,243.0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900,571.79	21,018,870.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75,221.40	7,256,851.03

信用减值损失	5,756,551.05	4,664,209.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102,564.62	37,039,163.2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61,941.31	2,794,458.89
无形资产摊销	1,185,521.14	1,158,895.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21,458.85	6,019,19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939.73	-355,238.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972.60	998,085.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7,647.50	-5,896,848.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81,341.67	-7,561,494.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2,954.84	756,436.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9,848.36	-8,572,33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6,335.65	-2,083,170.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33,691.51	-30,489,995.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51,123.53	-9,291,800.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08,174.22	-6,166,787.62
其他	-6,426,458.58	5,832,80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287.17	17,121,301.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2,898,166.19	6,677,972.9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430,040.50	67,611,835.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7,611,835.15	90,002,709.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18,205.35	-22,390,874.5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430,040.50	67,611,835.15
其中：库存现金	13,293.30	13,593.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857,968.14	64,489,04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8,779.06	3,109,200.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430,040.50	67,611,835.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1,716,890.00	70,475.11	到期时间在3个月以上
合计	1,716,890.00	70,475.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62,543.61	7.1884	449,588.49
日元	939,100.00	0.0462	43,386.42
新加坡币	187,886.65	5.3214	999,820.0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有如下境外经营实体：

 SINGPATHMEDICALTECHNOLOGYPT. LTD.，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币；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新加坡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上述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七、25、使用权资产”。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139,350.8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4,149,440.95	
合计	4,149,440.9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494,494.40	4,356,913.00
第二年	4,792,604.30	4,494,494.40
第三年	823,990.64	4,792,604.30
第四年	-	823,990.64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222,031.27	39,562,100.54
委托研发费用	8,727,766.81	10,553,412.70
直接投入材料	7,885,774.12	9,659,355.52
临床费用	4,507,609.64	7,268,372.57
折旧及摊销费用	5,752,537.16	5,377,652.46
差旅费	476,879.86	1,285,460.05
中介服务及认证费	348,376.24	976,598.34
办公费用	81,235.58	988,782.70
房租及水电费	469,863.47	827,355.44
业务招待费	31,014.05	72,092.14
其他	1,560,602.92	815,904.65
合计	60,063,691.12	77,387,087.1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465,012.70	62,686,864.3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4,598,678.42	14,700,222.75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ROS1 基因断裂检测试剂盒	3,356,382.28	331,386.10			3,687,768.38	
宫颈癌人工智能辅助筛查项目	11,811,334.10	7,777,781.80				19,589,115.90
人乳头瘤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	895,769.82	2,145,721.67				3,041,491.49
Claudin18.2 抗体试剂	100,084.37	4,343,788.85				4,443,873.22
合计	16,163,570.57	14,598,678.42			3,687,768.38	27,074,480.6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宫颈癌人工智能辅助筛查项目	80%	2026年2月28日	使用该项技术	2022年12月	签订临床协议
人乳头瘤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	90%	2025年9月30日	使用该项技术	2023年10月	签订临床协议
Claudin18.2 抗体试剂	76%	2027年2月28日	使用该项技术	2023年11月	签订临床协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ROS1 基因断裂检测试剂盒	-	3,687,768.38	3,687,768.38		
合计		3,687,768.38	3,687,768.38		/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广州富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并于2024年3月7日完成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广州检逸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并于2024年7月17日完成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西安安必平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并于2024年8月15日完成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安必平自动化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简称“自动化公司”)	广州市	100	广州市	医疗设备 及试剂研 发、生产 和服务	100.00	-	通过 设立 方式 取得 的子 公司
广州市达诚医疗技术有限公司(简称 “达诚公司”)	广州市	100	广州市	医疗 设备 及试 剂研 发、 生产 和服 务	100.00	-	非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 “北京安必平”)	北京市	1,000	北京 市	医疗 设备 及试 剂销 售	100.00	-	非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简称“检验室公司”)	广州市	3,000	广州 市	医学 检测 和咨 询服 务	100.00	-	通过 设立 方式 取得 的子 公司
广州市康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 “康顺公司”)	广州市	100	广州 市	医疗 设备 及试 剂销 售	100.00	-	同一 控制 下企 业合 并
广州复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复 安公司”)	广州市	100	广州 市	医疗 设备 及试 剂研 发、 生产	100.00	-	通过 设立 方式 取得 的子 公司

				和服务			
广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州秉理”)	广州市	500	广州市	医学咨询服务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安必平”)[注1]	杭州市	4,000	杭州市	医疗设备 及试剂生 产销售	51.00	12.80	通过设立 方式取 得的子 公司
安必平(广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企业管理公司”)	广州市	10,000	清远市	企业管 理及咨 询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 方式取 得的子 公司
安必平(广东)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投资公司”)	广州市	25,000	广州市	企业管 理、咨 询及对 外投资 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 方式取 得的子 公司
安必平(广州)营销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营销公司”)	广州市	5,000	广州市	企业管 理、咨 询及对 外投资 服务	100.00	-	通过设立 方式取 得的子 公司
安徽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安徽安必平”)[注2]	安徽省	1,000	安徽省	医疗设 备及试 剂销售	-	88.00	通过设立 方式取 得的子 公司
安必平(重庆)医学病理诊断中心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安必平”)	重庆市	430	重庆市	医疗设 备及试 剂生 产销售	-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 并
武汉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安必平”)[注3]	武汉市	1,000	武汉市	医疗设 备及试	-	67.01	通过设立 方式

				剂销售			取得的子公司
西安安必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西安安必平”）	陕西省	1,000	陕西省	医疗设备 及试剂销售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湖南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简称“湖南安必平”）	湖南省	1,000	湖南省	医疗设备 及试剂销售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苏州秉理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州秉理”）[注4]	苏州市	1,500	苏州市	医学咨询服务	-	34.17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浙江医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医辰”）[注5]	浙江省	1,000	浙江省	医疗设备 及试剂生产销售	-	63.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安必平杭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杭一号”）	广州市	600	广州市	企业管理 及对外投资服务	-	8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安必平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皖一号”）	广州市	330	广州市	企业管理 及对外投资服务	-	63.6364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安必平鄂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鄂一号”）	广州市	330	广州市	企业管理 及对外投资服务	-	0.0303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普希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普希盛”）	广州市	500	广州市	医学研究和试验	51.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

上海安必平诊断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安必平”）	上海市	1,000	上海市	医学研究和试验	90.00	-	公司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广州安必平盈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盈一号”）	广州市	168	广州市	企业管理及对外投资服务	-	0.5952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SINGPATHMEDICALTECHNOLOGY PTE. LTD.（简称“新加坡星珀”）	新加坡	200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医疗设备及试剂生产销售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本公司直接持有杭州安必平 51% 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杭一号（持有安必平杭一 80% 的股权）持有该公司 16% 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 63.80% 的股权。

[注 2]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营销公司（持有营销公司 100% 的股权）持有安徽安必平 67% 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皖一号（持有皖一号 63.6364% 的股权）持有安徽安必平 33% 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 88% 的股权。

[注 3]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安必平营销（持有安必平营销 100% 的股权）持有武汉安必平 67% 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安必平鄂一（持有安必平鄂一 0.03% 的股权）持有武汉安必平 33% 的股权，故本公司合计持有该公司 67.01% 的股权。

[注 4]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广州秉理（持有广州秉理 51% 的股权）持有苏州秉理 67% 的股权，故本公司最终持有该公司 34.17% 的股权。

[注 5]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营销公司（持有营销公司 100.00% 的股权）持有杭一号 80.00% 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杭一号持有杭州安必平 16.00% 的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安必平（持有杭州安必平 51% 的股权）持有浙江医辰 100% 的股权，故本公司最终持有该公司 63.80% 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广州秉理 51% 的股权，广州秉理持有苏州秉理 67% 的股权，本公司最终持有苏州秉理 34.17% 的股权，虽持股比例未超过 50% 但是由于公司对广州秉理形成控制，同时广州秉理对苏州秉理形成控制，导致公司最终对苏州秉理形成控制。

公司全资子公司营销公司持有鄂一号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0.0303%，虽然持股比例未超过半数，由于营销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事务，公司管理层全部由营销管理进行委派，实际上拥有对合伙企业的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公司持有盈一号的持股比例为 0.5952%，虽然持股比例未超过半数，由于企业管理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事务，公司管理层全部由企业管理进行委派，实际上拥有对合伙企业的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秉理	49.00	-2,626,920.27	-	-25,563,659.29
杭州安必平	36.20	1,288,611.37	1,846,200.00	14,040,846.6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秉理	11,288,756.43	27,385,796.58	38,674,553.01	90,541,686.23	-	90,541,686.23	10,295,413.20	27,647,695.12	37,943,108.32	84,413,924.56	-	84,413,924.56
杭州安必平	16,580,624.69	32,629,629.77	49,210,254.46	13,169,188.41	-	13,169,188.41	15,320,716.72	33,597,036.58	48,917,753.30	11,324,334.17	-	11,324,334.1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秉	15,134,178.09	-5,361,061.78	-5,361,061.78	-4,726,570.67	18,685,911.75	-14,545,937.58	-14,545,937.58	-19,062,661.58

理								
杭州安必平	24,419,105.86	3,559,699.93	3,559,699.93	208,070.51	20,985,465.00	6,475,044.51	6,475,044.51	2,970,573.3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投资协议收购子公司检验室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为 447.50 万元，持股比例由 80% 变更为 100%，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相应调减资本公积 332.05 万元；

(2) 本公司根据投资协议收购子公司上海安必平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为 390 万元，持股比例由 51% 变更为 90%，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相应调减资本公积 472.52 万元；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检验室公司根据投资协议收购子公司重庆安必平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为 1 元，持股比例由 51% 变更为 100%，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相应调减资本公积 59.55 万元；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检验室公司根据投资协议收购子公司湖南检验室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购买成本为 25 万元，持股比例由 65% 变更为 100%，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的权益性交易，相应调减资本公积 112.25 万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检验室公司	上海安必平公司	重庆病理公司	湖南检验室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475,000.00	3,900,000.00	1.00	250,000.00
—现金	4,475,000.00	3,900,000.00	1.00	2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475,000.00	3,900,000.00	1.00	25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54,516.30	-825,206.87	-595,526.32	-872,528.27
差额	3,320,483.70	4,725,206.87	595,527.32	1,122,528.2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320,483.70	4,725,206.87	595,527.32	1,122,528.2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	-	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265,191.95	19,575,755.67
非流动资产	546,379.20	849,748.50
资产合计	18,811,571.15	20,425,504.17
流动负债	9,287,060.73	7,969,620.46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9,287,060.73	7,969,620.46

少数股东权益	1,904,902.08	2,491,176.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619,608.34	9,964,706.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04,902.08	2,491,176.7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759,367.01	24,327,692.6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559,509.29	10,082,392.44
净利润	-2,931,373.29	-8,342,324.0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187,500.00	125,200.00	-	777,541.25	-	27,535,158.75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合计	28,187,500.00	125,200.00	-	777,541.25	-	27,535,158.7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7,334,839.23	5,869,956.95
合计	8,084,839.23	6,619,956.9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未确定期限	
短期借款	729.83	-	-	-	-	729.83
应付账款	3,268.40	-	-	-	-	3,268.40
其他应付款	82.44	-	-	11.57	295.42	389.43
租赁负债	163.96	128.35	43.26			335.57
金融负债合计	4,244.63	128.35	43.26	11.57	295.42	4,723.2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未确定期限	
短期借款	2,119.85	-	-	-	-	2,119.85
应付账款	3,714.00					3,714.00
其他应付款	350.11			64.92	325.72	740.75
租赁负债	232.65	181.84	162.98	221.54		799.01
金融负债合计	6,416.61	181.84	162.98	286.46	325.72	7,373.61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9.61%(2023年12月31日：11.5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30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00,000.00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保理	应收账款	4,876,667.10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5,326,667.1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	100,000.00	-865.00
应收账款	保理	4,876,667.10	-150,872.51
合计	/	4,976,667.10	-151,737.51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33,720.00		55,333,72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333,720.00		55,333,72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00,000.00	7,5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918,808.17	146,918,808.1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333,720.00	154,418,808.17	209,752,528.1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管理层基于对预期风险水平的最佳估计所确定的利率折现，以此作为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蔡向挺				21.18	30.8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蔡向挺直接持有公司 21.18% 股权，通过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控制本公司 9.64% 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30.82%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蔡向挺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天津和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广州海像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成都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广州华银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贵州华银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西安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郑州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济南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重庆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昆明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安康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广州安必平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广州安必平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蔡向挺控制的公司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博奥赛斯（重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王海蛟关联公司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汪友明关联公司
广州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汪友明关联公司

其他说明

福建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变更为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3 月份成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160,214.18	8,500,000.00	否	6,709,696.99
广州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否	123,893.81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58,125.62	不适用	不适用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123.89	不适用	不适用	-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适用	不适用	29,359.24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不适用	不适用	35,647.98
合计		9,940,463.69	8,500,000.00	/	6,898,598.02

注：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2025年3月份成为公司的联营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相关关联交易自2024年3月份开始计算。达安基因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自2023年6月起结束，相关的关联交易上期发生额为2023年1至5月的交易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6,278.51	411,326.51
天津和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9,292.02	-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08,442.09	1,143,356.37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4,712.35	73,789.35
郑州华垠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575.16	33,628.32
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4,336.28	207,079.68
广州海像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716.83	109,734.52
博奥赛斯(重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517.47	-
安康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300.96	9,786.40
昆明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123.89	12,389.38
贵州华银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157.84	-
成都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59.28	22,123.88
济南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19.47	30,088.51
西安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79.64	-
广州华银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	7,889.91
重庆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18,325.29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	102,980.45
广州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45,617.00
广州达安临床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77,413.04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63,991.93
成都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84,572.51
贵阳云康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253.99
昆明高新达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309.23
广西云康达安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192.22
达瑞医学检验(广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376.00
济南云康达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1.84
合计		1,604,311.79	7,455,496.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福建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在2024年变更为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 达安基因及其子公司、云康健康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自2023年6月起结束，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023年1至5月的交易金额。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214.98	-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房屋建筑物	6,362.72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7.05	695.5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 447.5 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检验室公司少数股东广州安必平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安必平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 5% 的股权、15% 的股权。

(2)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合计 390 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安必平少数股东广州安必平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安必平四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 29% 的股权、10% 的股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和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6,000.00	20,300.00	-	-
应收账款	广西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181,458.00	9,072.90	157,283.00	7,864.15
应收账款	广州华银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79,350.00	3,967.50	345,642.00	17,282.10
应收账款	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	36,000.00	1,800.00	12,000.00	600.00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济南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30,000.00	2,400.00	18,000.00	900.00
应收账款	广州海像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	1,200.00	64,000.00	3,200.00
应收账款	安康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040.00	1,002.00	8,040.00	402.00
应收账款	郑州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18,000.00	900.00	38,000.00	1,9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鑫诺美迪基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8,064.00	1,982.40	10,704.00	535.20
应收账款	广州华银医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6,120.00	612.00	6,120.00	306.00
应收账款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30.60	261.53	5,588.18	279.41
应收账款	贵州华银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5,000.00	250.00	-	-
应收账款	昆明华银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000.00	250.00	4,000.00	200.00
应收账款	成都华银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4,000.00	200.00	4,000.00	200.00
应收账款	重庆华银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	-	18,960.00	948.00
预付款项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48,000.00	-	1,749,000.00	-
预付款项	广州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	-	16,106.19	-

注：福建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在2024年变更为厦门华银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海格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037.61	126,603.52
应付账款	广州泰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7,044.24	-
其他应付款	广州安思健行投资有限公司	2,520.00	-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凯多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10.00	-
其他应付款	广州英特美迪科技有限公司	-	22,81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	-	-	-	-	-	1,317,338.00	12,276,187.41
合计	-	-	-	-	-	-	1,317,338.00	12,276,187.41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	9.59	1.78	-	-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所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202,179.53

其他说明

注：1、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如下：

(1) 标的股价：19.74 元；(2) 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3) 历史波动率：56.05%、58.06%、59.16%、59.10%；(4) 股息率：1.3678%；(5) 无风险利率：1.50%、2.10%、2.75%、2.75%。

2、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如下：

(1) 标的股价：26.89 元；(2) 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3) 历史波动率：46.10%、51.90%、54.22%；(4) 股息率：0.5206%；(5) 无风险利率：1.50%、2.10%、2.75%。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5,239,229.39	-
合计	-5,239,229.39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356,769.9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356,769.9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80,588,296.12	169,148,556.47
1年以内小计	180,588,296.12	169,148,556.47
1至2年	20,733,655.42	18,006,176.85
2至3年	6,156,122.46	6,215,655.19
3年以上		
3至4年	3,235,460.42	2,326,440.00
4至5年	1,747,166.34	1,694,374.12
5年以上	4,779,354.16	3,926,505.31
合计	217,240,054.92	201,317,707.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8,210.11	1.06	2,308,210.11	100.00	0.00	2,308,210.11	1.15	2,308,210.1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931,844.81	98.94	16,086,829.02	7.48	198,845,015.79	199,009,497.83	98.85	14,827,887.54	7.45	184,181,610.29
其中：										
账龄组合	214,931,844.81	98.94	16,086,829.02	7.48	198,845,015.79	199,009,497.83	98.85	14,827,887.54	7.45	184,181,610.29
合计	217,240,054.92	100.00	18,395,039.13	8.47	198,845,015.79	201,317,707.94	100.00	17,136,097.65	8.51	184,181,610.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 1	1,876,695.11	1,876,695.11	100.00	回款已出现严重困难
公司 2	431,515.00	431,515.00	100.00	年限较长,回款可能性较低
合计	2,308,210.11	2,308,210.1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59,745,151.92	16,086,829.02	10.0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55,186,692.89	-	-
合计	214,931,844.81	16,086,829.02	7.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8,210.11	-	-	-	-	2,308,210.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27,887.54	2,168,063.88	-	909,122.40	-	16,086,829.02

合计	17,136,097.65	2,168,063.88	-	909,122.40	-	18,395,039.13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9,122.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1	货款	183,26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营层审批	否
公司 2	货款	17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经营层审批	否
合计	/	353,26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安必平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2,403,275.91		22,403,275.91	10.31	-
北京安必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529,576.99		12,529,576.99	5.77	-
第三名	7,624,722.65		7,624,722.65	3.51	398,958.35
第四名	7,516,164.00		7,516,164.00	3.46	329,009.68
第五名	5,929,500.00		5,929,500.00	2.73	296,475.00
合计	56,003,239.55		56,003,239.55	25.78	1,024,443.0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155,098.43	3,816,967.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7,891,126.97	137,611,279.22
合计	184,046,225.40	141,428,247.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借款	6,155,098.43	3,816,967.89
合计	6,155,098.43	3,816,967.8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0,580,811.34	70,494,579.04
1年以内小计	110,580,811.34	70,494,579.04
1至2年	67,301,646.24	66,983,147.44
2至3年	90,619.20	138,5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88,500.00	133,678.92
4至5年	65,324.42	40,000.00
5年以上	277,200.00	276,100.00
合计	178,404,101.20	138,066,005.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76,013,083.71	136,224,425.76
待收回款项	350,000.00	350,000.00
员工备用金	54,281.35	212,218.30
押金保证金	1,575,119.62	962,794.12
员工社保、公积金及其他代垫款	411,616.52	316,567.22
合计	178,404,101.20	138,066,005.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54,726.18			454,726.1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248.05			58,248.0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12,974.23			512,974.2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726.18	58,248.05	-	-	-	512,974.23
合计	454,726.18	58,248.05	-	-	-	512,974.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4,177,689.51	47.18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及1-2年及2-3年	-
客户二	28,897,395.76	16.20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及1-2年及2-3年	-
客户三	23,098,527.25	12.95	子公司往来款	一年以内	-
客户四	18,713,849.65	10.49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及1-2年	-
客户五	5,433,800.60	3.05	子公司往来款	1年以内及1-2年	-
合计	160,321,262.77	89.87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2,821,114.39		302,821,114.39	292,116,831.93		292,116,831.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2,821,114.39		302,821,114.39	292,116,831.93		292,116,831.9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股份支付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自动化公司	10,869,683.24			-4,309,159.29				6,560,523.95	
达诚公司	1,178,285.69			-10,803.36				1,167,482.33	
北京安必平	35,690,896.48			-13,515.62				35,677,380.86	
检逸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检验室公司	18,212,406.21		4,475,000.00	-27,103.55				22,660,302.66	
康顺公司	1,890,045.23			-66,574.39				1,823,470.84	
复安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秉理	2,888,855.23			-35,255.20				2,853,600.03	
杭州安必平	17,652,283.09			-12,053.01				17,640,230.08	
企业管理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营销管理公司	16,700,000.00		3,000,000.00					19,700,000.00	
投资公司	169,820,000.00							169,820,000.00	
普希盛	2,583,569.24			-33,569.21				2,550,000.03	
上海安必平	5,220,110.43		3,900,000.00	-50,322.17				9,069,788.26	
安徽安必平	50,930.16			-7,683.53				43,246.63	
武汉安必平	46,976.71			888.35				47,865.06	
重庆安必平	40,283.09			-40,283.09				-	
湖南安必平	23,498.50			-23,498.47				0.03	

西安安必平	14,731.60			-7,683.53				7,048.07	
苏州秉理	134,277.03			27,037.68				161,314.71	
新加坡星珀			4,938,860.85					4,938,860.85	
合计	292,116,831.93		16,313,860.85	-4,609,578.39	1,000,000.00			302,821,114.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7,506,809.01	127,267,368.55	356,126,351.76	116,677,397.94
其他业务	11,198,019.12	5,490,755.32	10,827,813.46	4,774,329.17
合计	348,704,828.13	132,758,123.87	366,954,165.22	121,451,727.1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7,717.24	912,349.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956.22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回股利	2,601,000.00	
注销子公司产生的损益	-1,013,964.97	
合计	2,041,708.49	912,349.1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7,28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13,523.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720,811.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7,717.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7,411.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1,360.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3,201.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2,540.50	
合计	7,037,547.4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8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0.15	0.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蔡向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